

股票代號：1463



強盛新股份有限公司

CHYANG SHENG TEXING CO., LTD.

(原名：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 113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24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csgroup.com.tw>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9 日 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1)發言人：鄭以民

職 稱：財務部 副總經理

電 話：(02)2555-6866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csgroup.com.tw

(2)代理發言人：藍美娜

職 稱：財務部 經理

電 話：(02)2555-6866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csgroup.com.tw

二、總公司、辦事處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桃園市大園區大工路126號

電 話：(03)386-7661

辦事處地址：台北市迪化街一段63號6樓

電 話：(02)2555-686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 址：<https://www.tssco.com.tw>

電 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于紀隆、余聖河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網 址：[www.kpmg.com.tw](http://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www.csgroup.com.tw](http://www.csgroup.com.tw)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01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0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05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06
貳、公司治理報告	07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07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5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6
參、募資情形	57
一、資本及股份	5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0
肆、營運概況	61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2
四、環境管理措施及環保支出資訊	72
五、員工福利與勞資關係	73
六、資通安全管理	79
七、重要契約	82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3
一、財務狀況分析	83
二、財務績效分析	83

三、現金流量分析	8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5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85
七、其他重要事項	86
<b>陸、特別記載事項</b>	<b>87</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7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7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113年度營業結果：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主要營運包含紡織染整代工業務與營建業務，紡織代工業為各種纖維製品之加工、漂白與染整之代工，營建業為興建及買賣住商大樓，全年合併營業收入為643,160仟元，營業毛利為110,823仟元，本期合併淨利為554,859仟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為554,139仟元，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利為15,720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3.28元。

###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公開體系實施要點」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財務預測資訊。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	112 年	增(減)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643,160	347,508	295,652
	營業毛利	110,823	15,758	95,065
	利息收入	4,476	2,857	1,619
	利息支出	(7,597)	(5,348)	(2,249)
	稅後純益	554,859	107,279	447,58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7.21	3.87	13.3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17	4.57	16.6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3.30	6.98	26.32
	純益率 (%)	86.27	30.88	55.39
	每股盈餘(元)	3.28	0.65	2.63

###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已開發量產新產品：

- (1)染色段已引用低泡抑泡劑加工，改善缸內泡沫過多，發生布面色污、纏車、折痕等異常，及增加生產缸量比。
- (2)前處理段低張力精練退漿機(Boil Off)，機尾增加兩組水洗槽，改善落布的洗淨流程，可提升產量及精練退漿的效果，有利於染色作業。
- (3)染色段引進無帶布輪浸染機生產，針對聚酯纖維細丹尼布種染色，可改善布面擦傷、滑紗等異常，並提高細丹尼布種的產量。
- (4)經緯紗皆為聚酯纖維廢布回收紗彈性布生產，可開發更多類型的環保紗加工，增加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品項。
- (5)整理段引進對拉機，採用物理法布疋轉折對拉的加工方式，改善布面的表面樹脂痕及手感調整的功能。

#### 2、計劃研發之新產品及品質提升項目：

- (1)環保紗產量增加，紗支上漿原料成份參差不齊，針對各胚布廠使用之紗種，予以追蹤與過濾，選擇便宜生產的退漿方式，得到良好滲透性的布疋，以利於染色上色性及染面平衡性。
- (2)新產品研發，經紗Poly/緯紗HCR，經緯紗各含有19%鹼溶絲，以鹼溶加工製程生產，吸濕排汗(快乾)，可得到Q彈與柔軟的品質與手感。
- (3)新產品研發，經紗含Rayon2%/緯紗Poly條紋布種，C0超撥水，單染經紗Poly為深色，Rayon浮白雙色感，具有良好的感觀效果。
- (4)新產品研發，經紗Poly/緯紗46N假彈雙層布，C0超撥水，經緯紗都是回收紗，緯紗46N具有良好的彈性，可製作舒適的衣著。
- (5)擬引進與試製高日光牢度染料組合及日光牢度增進劑，可提昇日光牢度0.5級以上，可針對高日光牢度需求的產品加工。

## 二、114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強盛新願景：「使 C. S. T 成為一個現代化，第一流的世界級公司，且同時造就員工的終身學習與成長」，秉持專業精神，提供染整加工服務，滿足客戶需求，追求業績提升及永續經營。

同時也在此揭示我們的經營指導原則：『開源節流、群策群力；升級轉型、創新突破』，冀望公司全體上下一心奉為圭臬，落實執行，再為公司開創新局。為此我們擬訂下列具體執行方針：

- 1、以人才的知識資本為本。
- 2、以服務業的心態來發展與顧客的關係。
- 3、顧客價值導向文化，建構高效率，高執行力團隊，維護客戶的信賴。
- 4、落實開源節流，管控成本，杜絕浪費。
- 5、落實 6S 目視化管理，提升人員與工作環境品質。
- 6、建立有紀律的文化，奠定卓越的人本文化。
- 7、落實執行力，構建高績效的經營團隊。

此外，我們持續培養公司的核心能力--落實品質執行的能力，也希望全體員工能多體會、推動及落實。並且再次宣示我們的企業文化：

- 1、做人方面要建立誠信負責的文化。
- 2、做事方面要建立追求卓越、進步的文化。
- 3、在人與人方面要建立知識與資訊分享的文化。

期勉公司同仁歸零思考、重新思考(Re-think)、重新設計(Re-design)，抱著正確的心態，做對的事，培育對的人；把對的事做好、做完，同時要為成功找方法，不要為失敗找理由；凡事抱願而不抱怨~要正面解讀、逆向思考，不要有負面情緒，就會有好思維，抱著這些好思維公司就會成功。

我們以『誠實、團隊、專業、效率』為公司的社訓，期勉同仁落實於日常工作中。

- 1、誠實:誠實面對解決問題，不敷衍塞責，不各自為政。

2、團隊:每一個人都是公司重要的一個小螺絲釘，做好自己，融合團隊，與公司同向性的前進，不要軟性自我消耗。

3、專業:不斷的學習、精進自己的專業能力，公司也持續給予員工基礎教育及訓練與進階教育。

4、效率:從人、機、料、法面向去檢討，從各方面去提高效率。

本公司於追求經濟發展同時，亦善盡對永續發展的一份責任致力推動環境永續計畫，包含投入能源耗用之改造、優化及回收再利用工程，廢棄物減半再減半，並予以食物鏈化，以建立一個能保護資源環境永續發展經營模式，朝淨零碳排目標邁進，達到在經濟面企業發展同時，兼顧社會面與利害關係人共享價值，完成環境面永續生態保護。

## (二)、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114年度預期銷售數量：染整代工交運數量14,400仟碼，交運金額302,400仟元。

## (三)、產銷政策：

### 1、創造客戶價值

本公司是國內專業染整廠，結合國內品牌商、貿易商等提供專業紡織染整品質保證，以創造客戶價值的服務為導向。

#### (1)各生產線適合加工產品分類：

長纖浸染線：聚脂長纖梭織一般布種、聚脂長纖經緯雙向彈性梭織布、長纖交織梭織布系列。

#### (2)特性產品項目有：

- 超細纖維加工產品及高牢度染色系列。
- 長纖細丹尼 20D 高密度超撥水加工。
- T 100%、T-OP 等「雙向彈性」布系列。
- Poly HCR 聚酯高收縮彈性布系列。

#### (3)機能性加工項目有：

- 吸溼加工、吸溼抗菌加工
- 抗菌、消臭、抗 UV 複合功能性加工之研發。
- 奈米級加工助劑的引進與運用。
- 無氟(CO)環保型撥水加工。
- EN-471 螢光桔、螢光黃之要求標準。
- 各項織物防紫外線與吸濕速乾通過 TFT 功能驗證標準。

### 2、區隔市場提供專業化服務

長纖浸染線提供品牌客戶客製化服務，本公司長纖浸染線專注於 Poly 系列，品質穩定之優勢，應用數位科技管理顏色，集中量化細丹尼、高密度、彈性布種等系列加工，緊密維繫各大品牌客戶，滿足市場需求。

### 3、品質第一、交期準確、快速服務

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均已生效，台灣在這兩大區域性貿易組織都尚未能參加。儘管對台灣不利，然由於美中貿易戰以來台灣相對取得部分轉單取代機會，最終仍以產品的品質為最重要的關鍵。這也是促使企業轉型升級努力達品質第一、交期準確、快速服務的契機。

#### 4、應用數位科技

全力規劃推動生產力 4.0 以求再次升級轉型。

- (1) 建構上下游無縫接軌機制，藉由即時獲得資訊，依訂單的需求達到快速備料、降低庫存與確保交期的目標。
- (2) 整合 ERP、MES 與大數據分析機制，連結化驗室可再現性配方與現場製程監控技術，建立配方管理自動化與產品生產履歷，達成資訊透明化與產線快速反應能力。
- (3) 引進節能型染機與節能型定型機，藉由設備自動化提升及智慧化回饋控制技術達成產線智動化，朝智能化專業染整工廠邁進。
- (4) 生產機台關鍵工段落布檢查，引進 AOI 自動光學辨識系統取代人工檢查作業系統。成品檢查則導入 AI 電腦輔助自動驗布/驗報，解決人力荒並提升正確性與時效性。

#### 5、人才培育方面

- (1) 透過「產學合作專班計劃」，藉以培育高素質、有見識、有活力、有理想之中堅幹部。
- (2) 研發及技術人員與現場人員之輪調，透過輪調使廣泛接觸公司、工廠的事務，養成多職能的人才，以因應公司面對未來複雜環境變遷所需。
- (3) 幫員工做職涯規劃，多增加其核心能力歷練的機會。

#### 6、生產線功能整合、機台整備更新

- (1) 審視新規劃產銷需求量，依功能性整併生產線，讓線上生產設備集中生產，充分發揮整合後產能效益。
- (2) 機台設備進行節能、節水設備改善降低染色浴比，降低能源及化學助劑耗用量，朝永續環保路徑推進。
- (3) 汰舊更新前處理設備，將原精練及縮練製程予以合而為一，縮短製程排除生產瓶頸工段，改善彈性布種加工之順暢性。

#### 7、原料資選與進廠檢驗

- (1) 透過原料資選計劃，選擇適當原料或對抗品，改善加工品質及降低原料價格變動劇烈之衝擊。
- (2) 透過配方標準化，消除不合宜的配方組合，相同配方則採集中加工，促進品質的一致性，並減少換規格之浪費。
- (3) 原料進廠依規定逐批取樣，送檢驗組執行進廠檢驗，嚴格把關用料之穩定

性。

#### 8、全面品質管制

- (1)落實各製程「不製造不良品」、「不接受不良品」、「不流出不良品」品質三不政策。做好品質管制與保證，提供客戶滿意的產品與服務。
- (2)落實 ISO9001 品保制度之執行，確保品質均一性，滿足客戶需要。
- (3)成立品管組負責品管活動規劃及品質檢核運作，透過系統化品質稽核，協助生產單位落實全面品質管制之執行。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主要仍以合作外銷出口業務居多，然近年來為因應國際市場競爭態勢之變化，主要布料廠均投入推動由布料至成衣之垂直整合，甚至發展品牌與通路以維持競爭優勢，因此留在台灣之代工業務量受到嚴重壓縮。為因應全球紡織業競爭環境之劇烈變動，本公司未來長短期發展目標需朝以下幾點發展：

#### (一)持續朝高價值、差異化產品精進

藉由發展各種不同高附加價值材料達成差異化之目的，並配合科技及潮流產製各種機能性布料，創造更大的商機。

#### (二)通過GRS認證，發展環保性紡織品

台灣目前已有不少紡織業者投入環保紡織品開發，如尼龍回收再生、原液染色纖維、生質環保紡織品、無水染色紡織品等等；其中在回收保特瓶PET紡織品方面，已在全球建立極高知名度。未來環保紡織品發展勢將受到更多關注，符合世界潮流，以利打入國際產銷供應鏈。

#### (三)發展具時尚感高階機能性紡織品

近年來消費者皆偏好「結合運動、工作和生活」的生活型態，因此對高機能時尚紡織品的需求擴大。台灣紡織業已成為全球機能性紡織品的研發和生產重鎮，再加上在各大國際品牌皆陸續推出機能性時尚服飾下，本公司應積極找尋切入利基，以擴張紡織市場版圖。

為達成所訂之發展目標，在策略上，長期發展計劃則需進行數位轉型、智機化生產、創新製程，結合策略伙伴掌握品牌需求或成衣通路加以進行垂直整合，將現有染整代工業務再加上能同時提供染整能源供應及專業服務化園區等經營模式，充分發揮位處大園工業園區內汽電共生及環保回收再利用之循環經濟發展模式。短期業務計劃則採取以更專注於T100%雙向彈性布種、細丹輕量布種、高密度布種等高牢度品質的集中量化，高質化、高品質之生產模式，結合國內上游poly環保原料在地量產無慮，與策略夥伴協同經營品牌客戶，持續推動業務增量之發展計劃。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俄烏戰爭持續進行，對全世界經濟都發生嚴重影響，包括天然氣、煤炭、進口原物料不斷飆漲衍生成全球性通膨，影響消費者購買力。國內能源價格在國際諸多因素干擾下勢將漲多跌少，肯定會繼續影響到本年度能源動力成本。因應之道在生產管理必須透過盤查工廠各項能耗，透過訂定改善目標之KPI，運用PDCA管理循環進行能耗檢討，落實改善永無止境之精神，才能壓低能源飆漲所受到之嚴重影響。
- (二)環境永續發展與時俱進，環保法規標準相對升高。本公司透過製程加熱系統之工程改善專案執行，完成以中壓蒸氣加熱之新能源系統及瓦斯鍋爐取代原有燃煤熱煤油加熱系統，並符合最新法規「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之規範。
- (三)為落實年ZDHC「有害化學物質零排放」環保規範，本公司已取得 Bluesign認證，全面朝符合Bluesign規範進行染料、化學助劑之替換，在原料助劑品級提升改善下也形成原料成本增加之影響。後續仍要由改善原料耗用及對抗品資選來有效控管變動成本。
- (四)國際品牌商對供應商減碳的施壓有增無減，企業今年必須得更加重視供應鏈碳管理與發展。本公司從企業內部派出外訓碳盤查的種子工程師，從內部碳盤查做起，以提高數據透明度與信賴度，進而推動產品碳足跡之調查並落實分類與計算，以利適時透過第三公證機關完成認證。

董事長：陳壬發



經理人：許芳榮



會計主管：鄭以民



# 貳、公司治理報告

##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董事：

#### 董事資料 (一)

114年03月29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玉發	男 71-80歲	111/06/27	3年	90/5/22	6,612,543	3.82%	6,612,543	3.82%	1,445,172	0.83%	-	-	政治大學法律系	保強建設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陳佳鈺	女	無
	中華民國	新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代表人：吳昕恩	-	111/06/27	3年	93/6/18	413,236	0.24%	413,236	0.24%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 分校材料科學研究碩士	新光紡織(股)公司 董事長 新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無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新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代表人：張端南	男 61-70歲	111/06/27	3年	93/6/18	413,236	0.24%	413,236	0.24%	-	-	-	-	密西根州蘇必略湖州立大 學 企業管理碩士	新光紡織(股)公司 總經理	無	-	-	無
	中華民國	林賀宗	男 71-80歲	111/06/27	3年	90/5/22	2,913,990	1.68%	2,913,990	1.68%	874,753	0.50%	-	-	真理大學工管系	永明泰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林賀雄	弟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芙蓉坊(股)公司	-	111/06/27	3年	108/06/20	420,000	0.24%	420,000	0.24%	-	-	-	-	實踐大學服裝設計系	芙蓉坊(股)公司 主編 保強建設開發(股)公司 董事	無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鄭明月	女 61-70歲	111/06/27	3年	104/03/24	1,251,709	0.72%	1,474,709	0.85%	-	-	-	-	英國Bristol 國際文化商業 學系 碩士	美國 CSOP ETF 獨立董事信託人	董事	陳玉發	父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雷錦投資(股)公司	-	111/06/27	3年	90/5/22	487,000	0.28%	487,000	0.28%	-	-	-	-	-	-	無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玉進	男 61-70歲	111/06/27	3年	102/06/24	-	-	2,142,204	1.24%	3,598	0.00%	-	-	真理大學企管系	雷錦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強盛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 雷順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無	-	-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林賀雄	男 71-80歲	111/06/27	3年	102/06/24	2,461,023	1.42%	2,461,023	1.42%	893,490	0.52%	-	-	高商畢業	保強建設開發(股)公司 董事	董事	林賀宗	兄	無
	中華民國	翁志先	男 51-60歲	111/06/27	3年	105/06/20	-	-	-	-	-	-	-	-	輔仁大學會計師碩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者合格 師	立典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 師	無	-	-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吳界欣	男 41-50歲	111/06/27	3年	108/06/20	-	-	-	-	-	-	-	-	明尼蘇達州立 曼徹普立 敦大 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碩士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學院 碩士	佳龍科技工程(股)公司 董事長 龍浦應用材料(股)公司 董事長	無	-	-	無
	中華民國	陳顯彰	男 61-70歲	111/06/27	3年	111/06/27	-	-	-	-	4,458	0.00%	-	-	美國路易西安那州立東北 大學 MBA	唯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	-	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03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名稱	持股比例
芙蓉坊股份有限公司	林俊堯	99.96%
新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00%
富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陳淑雲 2、陳玉進 3、莊錦蓮 4、陳玉坤 5、曾美美 6、陳玉明	28.44% 26.84% 15.29% 11.92% 9.95% 3.0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03月29日

法人名稱 (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2)	
	名稱	持股比例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9.45%
	2、新光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6.99%
	3、濟真股份有限公司	6.54%
	4、鴻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9%
	5、聯全成業股份有限公司	4.54%
	6、謙成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4.29%
	7、合瑞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99%
	8、成廣晨業股份有限公司	3.74%
	9、華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56%
	10、綿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70%

註1：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 董事資料(二)

### 一、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陳壬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歷:政治大學法律系</li> <li>現職:強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經歷: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li> <li>專長:經營管理、策略管理</li> <li>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li> <li>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li> <li>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li> </ol>	0
董事 新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代表人:吳昕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歷: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分校材料科學研究碩士</li> <li>現職: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經歷: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新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專長:經營管理、專案管理</li> <li>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li> <li>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li> <li>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li> <li>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ol>	0
董事 林賀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歷:真理大學工管系</li> <li>現職:永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經歷:保強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 <li>專長:經營管理、專案管理</li> <li>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li> <li>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li> <li>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li> <li>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li> </ol>	0
董事 芙蓉坊(股)公司 代表人:鄭明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歷:實踐大學服裝設計系</li> <li>現職:芙蓉坊(股)公司 主編 邦特生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li> <li>經歷:芙蓉坊(股)公司 主編</li> <li>專長:創新管理</li> <li>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li> <li>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li> </ol>	0

		<p>(5)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p> <p>(6)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p> <p>(7)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董事 陳佳鈴	<p>1.學歷:英國Bristol University 國際文化商業學系 碩士</p> <p>2.現職:美國CSOP ETF獨立董事信託人</p> <p>3.經歷:華夏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執行長、德意志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p> <p>4.專長:金融管理</p> <p>5.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p>(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p> <p>(2)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p> <p>(3)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4)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p> <p>(6)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p> <p>(7)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p> <p>(8)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p>	0
董事 新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代表人:張瑞南	<p>1.學歷:密西根州蘇必略湖州立大學 企業管理碩士</p> <p>2.現職: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p> <p>3.經歷: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p> <p>4.專長:經營管理、專案管理</p> <p>5.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p>(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p> <p>(2)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p> <p>(3)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4)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p> <p>(5)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p> <p>(6)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0
董事 富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玉進	<p>1.學歷:真理大學企管系</p> <p>2.現職:強盛越南(有)公司董事長 富順工業(股)有限公司董事長</p> <p>3.經歷:富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專長:經營管理、專案管理</p> <p>4.擔任強盛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寶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富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p> <p>5.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p>(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p> <p>(2)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p> <p>(3)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4)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p> <p>(6)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p> <p>(7)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p>	0

		人及其配偶。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董事 林賀雄	1.學歷:高商畢業 2.現職:保強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 3.專長:創新管理 4.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5.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5)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6)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7)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翁志先	1.學歷:輔仁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2.現職: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特助、立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3.經歷:康普化學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4.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5.專長:財務、會計 6.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7.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0
獨立董事 吳界欣	1.學歷:明尼蘇達州州立曼徹普立敦大學 MBA 2.現職:佳龍科技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3.專長:經營管理 4.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5.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6.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0
獨立董事 陳顯彰	1.學歷:美國路易斯安那州立東北大學 MBA 2.現職:唯喬企業股份有限董事長 3.經歷:唯喬企業股份有限董事長 4.專長:經營管理 5.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 6.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7.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一)董事會多元化：

#### ◎多元化政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訂定「強盛新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第二十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及族群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等）兩大面向。

#### ◎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並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均發揮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之功能。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能力等各項能力。本公司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能力，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33%）以上為目標，本公司之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原因為染整業為傳統製造業，女性董事相關人才較少，為增進女性董事人才，相關措施如下：1、從公司內部制定重視性別平等工作之人才政策，並透過相關人才培育與接班計畫，降低本公司就業性別比率顯著差異之情形。2、善用特定人才資料庫，消弭資訊不對稱造成的董事人才需求之媒合問題。

#### ◎達成情形目前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下：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11位董事組成，包括8位非獨立董事（含女性董事2人）及3位獨立董事。11名董事皆為中華民國國籍。

本公司董事會整體已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等之能力；董事會成員並具備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		基本組成				獨立董事屆期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份	年齡分佈		經營管理	公司治理	生產管理	研發與創新	智慧生產	投資／金融管理	品牌與行銷	法務	會計／財務
董事	陳壬發		中華民國	男		71-80	V	V	V			V	V	V	V	
董事	新光資產-吳昕恩			男		40-50	V			V			V			
董事	林賀宗			男		71-80	V		V							
董事	芙蓉坊-鄭明月			女		61-70				V			V			
董事	陳佳鈴			女		50-60		V					V		V	
董事	新光資產-張瑞南			男		61-70			V	V				V		
董事	富錡投資-陳玉進			男		61-70		V						V		
董事	林賀雄			男		71-80		V					V			
獨立董事	翁志先			男		50-60			V						V	
獨立董事	吳界欣			男		40-50		V	V			V				
獨立董事	陳顯彰			男		61-70		V	V					V		

註：本公司具員工身分董事占比：0/11(0%)；獨立董事占比：3/11(27%)；女性董事占比：2/11(18%)。

(二)董事會獨立性：

- ◎本公司董事成員共11人，其中3人為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佔比為27%。所有獨立董事於執行業務時皆保持獨立性，未與公司有利害關係。
-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之職分屬不同人擔任，且彼此之間不具有配偶或親屬關係，故董事會能善盡監督管理階層之責，並指導公司策略，對公司及股東負責。
- ◎為確保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七條第一項明文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本公司全體董事均遵守前述規定，已充分確保各議案之討論與表決係為董事客觀而獨立之判斷。
- ◎另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本公司已制定並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功能性委員及個別董事自我績效之評估，每三年任外部專業機構進行董事會之績效評估，將評估之結果與建議提報董事會，並作為遴選或提名次屆董事時之參考依據。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4年3月29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芳榮	男	114/03/12	30,560	0.02%	-	-	-	-	成功大學土木系學士 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 碩士	保強建設開 發(股)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公司治理主 管	中華民國	鄭以民	男	93/06/29	0	0.00%	-	-	-	-	夏威夷太平洋大學企管碩 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 計副理	保強建設開 發(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特助	中華民國	薩昌齡	男	113/03/12	0	0.00%	-	-	-	-	台科大高分子材料所碩士 宏遠興業(股)公司 協理	創盛新(股)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呂學灝	男	113/03/12	223	0.0001%	865	0.0005%	-	-	南亞工專(二專)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謝欣儒	女	101/12/24	0	0.00%	-	-	-	-	龍華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致理技術學院 財務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陳王發	2,562	-	-	1,599	212	228	4,605	-	-	-	-	-	-	4,374	4,605	無	
	林賀宗	-	-	-	914	152	152	1,066	-	-	-	-	-	-	1,066	1,066	無	
	新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	-	-	1,828	0	0	1,828	-	-	-	-	-	-	1,828	1,828	無	
	代表人：吳昕恩	-	-	-	0	152	152	152	-	-	-	-	-	-	152	152	無	
	代表人：張瑞高	-	-	-	0	152	152	152	-	-	-	-	-	-	152	152	無	
	富錫投資(股)公司	-	-	-	914	0	0	914	-	-	-	-	-	-	914	914	無	
	代表人：陳玉進	-	-	-	0	144	144	144	-	-	-	-	-	-	144	144	無	
	陳佳鈴	-	-	-	914	152	152	1,066	-	-	-	-	-	-	1,066	1,066	無	
	芙蓉坊(股)公司	-	-	-	914	0	0	914	-	-	-	-	-	-	914	914	無	
	代表人：鄭明月	-	-	-	0	152	160	160	-	-	-	-	-	-	152	160	無	
	林賀雄	-	-	-	914	152	168	1,202	-	-	-	-	-	-	1,066	1,202	無	
	翁志先	-	-	-	100	332	332	432	-	-	-	-	-	-	432	432	無	
	吳界欣	-	-	-	100	332	332	432	-	-	-	-	-	-	432	432	無	
	陳顯彰	-	-	-	100	332	332	432	-	-	-	-	-	-	432	432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依其身分分別給付固定兼職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數額；本公司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現酬勞分派。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本公司所有董事除上表所揭露之報酬外，並未領取其他包含顧問服務等之酬金。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孫曄	1,372	1,372	-	-	-	-	217	-	217	-	1,589	1,589	無
副總經理	鄭以民	1,117	1,297	-	-	86	398	337	-	337	-	1,540	2,032	無

註：提供總經理公務車1部，總成本合計1,625仟元，未折減餘額1,399仟元。

(三)、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孫曄	1,372	1,372	-	-	-	-	217	-	217	-	1,589	1,589	無
副總經理	鄭以民	1,117	1,297	-	-	86	398	337	-	337	-	1,540	2,032	無
特助	薩昌齡	550	550	-	-	-	-	193	-	193	-	743	743	無
協理	呂學灝	927	927	-	-	70	70	217	-	217	-	1,214	1,214	無
稽核主管	謝欣儒	505	505	-	-	35	35	96	-	96	-	636	636	無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114年3月29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孫暉	-	1,060	1,060	0.20%
	副總經理、財會主管兼公司治理主管	鄭以民				
	特助	薩昌齡				
	協理	呂學灝				
	稽核主管	謝欣儒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如下表。

酬金給付對象	113年度		112年度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	2.43%	2.50%	7.76%	7.92%
總經理	0.27%	0.27%	2.10%	2.10%
副總經理	0.24%	0.33%	1.05%	1.30%

本公司除董事長(身兼管理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獨立董事領有定額報酬外，其餘董事僅領取車馬費及董事會出席費，並未領有其他薪資，且所領取之各項酬金支付均經薪酬委員會討論，並提請董事會核准在案，與同業間經理人薪資水準並無重大差異，另董事酬勞亦依章程規定提列，二期比率之變動主要係因公司當年度獲利狀況改變而發生變動。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考量該職位於公司內的職責，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貢獻度給予酬金。連同董事之報酬，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會議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承認在案，惟獨立董事不再參與分配年度董事盈餘酬勞。

本公司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應依稅前淨利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職薪管理辦法」給予報酬，另依「效率獎金發放辦法及年度績效考核暨年終獎金發放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一、財務性指標：依本公司管理損益報表對公司利潤貢獻度，並參酌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二、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兩大部分，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應依稅前淨利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

### 3、訂定酬金之程序：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效率獎金辦法及年度績效考核暨年終獎金發放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另有關董事長及經理人之薪酬係參考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及連結公司經營績效指標訂定，為充分顯現經營績效指標達成情形，董事長之績效衡量標準係以營運、公司治理及財務結果相關之公司年度經營指標結果為衡量基礎，評核範圍包含：稅前淨利及公司治理評鑑等指標；經理人之績效衡量評核範圍則包含：營運安全管理、督導財務計畫之執行、營收管理、加強內部控制、落實品質保證與管理等主要工作職掌相關之各項績效目標。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修訂時亦須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 4、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董事之報酬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運目標、財務狀況及其承擔之職責。

(2)經理人獎金及酬勞，已充分考量其專業能力及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

上述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每年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檢討後提交董事會通過。

### 5、與未來風險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會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之績效會反映在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壬發	4	0	100	連任 111/06/27
董事	新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代表人:吳昕恩	4	0	100	新任 111/06/27
董事	林賀宗	4	0	100	連任 111/06/27
董事	芙蓉坊(股)公司 代表人:鄭明月	4	0	100	改派 111/09/01
董事	陳佳鈴	4	0	100	連任 111/06/27
董事	新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代表人:張瑞南	4	0	100	改派 112/05/10
董事	富錦投資公司 代表人:陳玉進	3	1	75	連任 111/06/27
董事	林賀雄	4	0	100	新任 111/06/27
獨立董事	翁志先	4	0	100	連任 111/06/27
獨立董事	吳界欣	4	0	100	連任 111/06/27
獨立董事	陳顯彰	4	0	100	新任 111/06/2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第14屆第08次	113/03/12	1. 本公司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2. 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4. 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5.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 6. 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其他意見並核准通過
第14屆第09次	113/05/09	1. 本公司財務報告。(含113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 變更本公司中英文名稱案。 3.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處份本公司之子公司威盛實業(股)公司持有新屋土地案。 5. 本公司對子公司保強建設開發(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其他意見並核准通過
第14屆第10次	113/08/13	1. 本公司財務報告。(含113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 本公司更名換發股票基準日及換股作業計畫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其他意見並核准通過
第14屆第11次	113/11/13	1. 本公司財務報告。(含113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 本公司113年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 3. 本公司對子公司保強建設開發(股)公司短期資金融通案。 4.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案。 5. 討論本公司114年度度稽核計畫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其他意見並核准通過
第14屆第12次	114/03/12	1. 本公司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2. 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4. 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案。 5. 114年度委任會計師及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 6. 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本公司貸款額度到期展延案。 8.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0. 改選董事案。 11. 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2.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其他意見並核准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董事會決議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本公司於108年11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114年第一季完成113年01月01日至113年12月31日期間之董事會績效評估。

1.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內部評估，且	113.01.01 ~113.12.31	整體董事會	董事	1.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

至少每三年執行一次外部評估		個別董事成員	會內部自評 / 董事成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2.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六大面向：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指標，應依據本公司之運作及需求訂定符合且適於本公司執行績效評估之內容，並由各委員會定期檢討及提出建議。
		功能性委員 / 薪酬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		

2. 評估結果：董事會組成，具備均衡的內外部董事結構及獨立董事席次，並兼顧性別、國籍及專業技能的多元性，專業背景包含經營管理、產業科技及金融法律等，均符合公司發展所需；除每季召開董事會外，每月更提供董事會成員公司經營的資訊，如業績達成情形、經營報告，協助董事及時督導公司營運狀況及策略執行情形。評估期間內之董事會、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經評量均達目標，整體運作狀況尚屬良好，足以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效能之成果。

3. 擬提改善建議及未來改善計劃：

項目	評估報告之建議	本公司預計採行措施
1	建議各董事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持續進修充實專業。	本公司不定期將主管機關所推廣之課程及宣導會資訊，提供予各董事參考。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公司於111年6月27日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及成立審計委員會行使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並已成立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以加強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 (二)、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作為董事會運作之依循標準。
- (三)、加強公司治理；本公司於109年8月10日董事會通過委任公司治理主管案，透過公司治理主管協助董事會負責下列工作：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6.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 (四)、為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董事會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且至少每三年執行一次外部評估，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提送董事會報告，績效評估結果除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亦作為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113年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14年3月12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 (五)、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公告董事會重要決議，並已為董事投保責任險。
- (六)、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發言人聯絡資料，供股東諮詢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同時訂定並業經董事會通過「內部重大資訊作業處理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五、董事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一)、董事成員之選任：

本公司採董事候選人提名制，每任任期為三年。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依本公司「董監事選舉辦法」辦理。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亦考量多元化，並視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下列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透過下列方式進行董事接班人選規劃：

- 一、現任董事推薦適當之人選。
- 二、股東推薦之董事人選。
- 三、依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作為提名董事續任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為強化董事行使職能之效能，將與時俱進，隨時參考公司內外部環境條件變化及發展需求，安排年度進修課程，提升董事之專業知能。

(二)、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規劃：

為因應事業經營與人力資源發展需要，在規劃接班人選時，除考量是否具備優異的專業及管理能力外，其價值觀需與公司理念相符，且須具備誠信、踏實、創新及企業精神等人格特質。對於管理階層接班人的培訓內容，除了管理才能的內部訓練之外，並結合職務輪調之歷練，以綜合培養擔任高階主管的決策能力。在外部培訓課程方面，本公司高階主管積極參與各專業訓練單位課程，平均受訓時數16小時。

2、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運作情形：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13 年度	113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親自；☆：委託；*：未出席				
	第 14 屆 第 08 次	第 14 屆 第 09 次	第 14 屆 第 10 次	第 14 屆 第 11 次	備註
翁志先	◎	◎	◎	◎	-
吳界欣	◎	◎	◎	◎	-
陳顯彰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出席獨立董事均對相關議案未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暨 獨立董事	翁志先	4	0	100	1110627 連任

獨立董事	吳界欣	4	0	100	1110627 連任
獨立董事	陳顯彰	4	0	100	1110627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第1屆 第07次	113/03/12	1.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2.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4.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 6.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所有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1屆 第08次	113/05/09	1. 本公司財務報告。(含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 本公司對子公司保強建設開發(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	所有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1屆 第09次	113/08/13	1. 本公司財務報告。(含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無	所有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1屆 第10次	113/11/13	1. 本公司財務報告。(含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 本公司對子公司保強建設開發(股)公司短期資金融通案。 3. 本公司 114 年度度稽核計劃案	無	所有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1屆 第11次	114/03/12	1.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2.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4.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114 年度委任會計師及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 6.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本公司貸款額度到期展延案。 8.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無	所有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上開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相關建議事項均依照指示辦理。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除列席董事會會議，報告近期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上一年度整體稽核工作執行情形外，並就業務查核內容、所發現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與追蹤情形，與各獨立董事充分溝通。內部稽核單位除每月及每季提供各獨立董事書面稽核報告及改善追蹤報告外，並視需要即時以電子郵件、電話或面談等方式，直接與各獨立董事溝通。

113 年度各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及執行結果
113.03.12	本公司 1-2 月及 112 年度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	稽核室就稽核結果向獨立董事報告，經獨立董事同意後，將結果提報董事會。
113.05.09	本公司 3-4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	稽核室就稽核結果向獨立董事報告，經獨立董事同意後，將結果提報董事會。
113.08.13	本公司 5-7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	稽核室就稽核結果向獨立董事報告，經獨立董事同意後，將結果提報董事會。
113.11.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 8-10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li> <li>2. 就擬定 114 年之稽核計畫提出報告。</li> <li>3. 就董事會出具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聲明書之依據提出報告。</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經溝通與討論後，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將結果提報董事會。</li> <li>2. 獨立董事就 114 年之稽核計畫無異議，將結果提報董事會。</li> <li>3. 董事同意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出具案，並提報董事會通過。</li> </ol>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不定期列席董事會會議，就財務報告相關事項進行溝通與討論；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亦得依其專業判斷，透過與獨立董事單獨會面之會議進行溝通。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管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及執行結果
113.05.0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 113 年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說明。</li> <li>2. 財務報告新增揭露說明。</li> </ol>	獨立董事無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頁中揭露，以供投資人參閱。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作業處理程序」，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對外發言及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本公司委託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協助辦理股務作業，並配合財務部掌握股東持股狀況，可實際掌握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及其質押或持股變動情形。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劃分明確，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且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會計等皆獨立運作，並受本公司控管與稽核。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適用對象涵蓋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等；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績任之參考？</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本公司依據公司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等規定設置董事11人，其中獨立董事3人、法人代表董事3人，分別具備商務、財務、會計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長。(參閱PP13-PI4說明)</p> <p>(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於111年成立審計委員會，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p> <p>(三)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該辦法之規定每年定期評估檢討董事會效能，評估結果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績任之參考，並提報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請詳董事會運作情形說明。</p> <p>(四)本公司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要求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書，送請董事會討論。(參閱註1說明)</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相關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如有必要，並得協調其他單位或外部資源，共同協助處理相關事務。(參閱註2說明)？</p>	V	<p>本公司於經董事會委任鄭以民副總經理擔任本公司治理主管並向主管機關申報及公告完成，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如有必要，並得協調其他單位或外部資源，共同協助處理相關事務。(參閱註2說明)</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	V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是	否	<p>擁有適任、能力與績效好的員工，能促進企業持續穩健的發展與進步。為此，本公司秉持「人道關懷」的社會責任政策與「以人為本」管理思維以及「行家」的概念，建立完善照顧員工的管理體系，嚴格遵守勞動相關法規，合法保障與維護員工的權益，提供員工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建構多元開放的勞資溝通管道，搭配公平的薪酬與晉升、完整的訓練發展體系、健全的福利制度及公開透明之利潤分享制度，讓員工安心貢獻其能力與績效，與公司共同成长與發展，增進良好勞資關係及營造溫馨和諧的工作氣氛，為建立永續經營的企業奠定深厚的基石。</p> <p>(三)投資者關係：設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之溝通管道，用以回覆股東詢問之相關問題。</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關係。</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尊重、維護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與客戶、員工、供應商等均保持良好溝通之溝通管道，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及時提供各項公司資訊。</p> <p>(六)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每位董監事均有相關的實務經驗及專業，本公司不定期函知董監事參加相關專業知識進修課程，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持續進修研習。(參閱註3說明)</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之執行。</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之專責部門處理客戶政策之執行，執行狀況順利。</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本公司已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p>



### 註 1：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1-1)之標準與 13 項 AQI 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 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114年3月12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4年3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114年度財務報表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泳華會計師及余聖河會計師簽證，經評估二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

#### 註 1-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說 明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 註 2：公司治理主管之設置及業務執行情形

### (一) 公司治理主管之設置及職權範圍

為落實公司治理，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於109年8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鄭以民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鄭副總經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經驗達3年以上。主要職責為負責督導並執行公司治理之運作，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 (二) 113年度公司治理業務執行情形

####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1) 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年報、議事錄及辦理公告等相關事務。

(2) 擬訂董事會議程、並於法定期限內通知董事，提供足夠議事參考資料。議案若涉及利益迴避均於事前提醒董事，並於會後 20 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 2.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1) 提醒董事之權利義務規定。

(2) 提供董事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

#### 3. 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

(1) 所有董事皆可取得公司治理主管之協助，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令、規則均獲得遵守，並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及董事與經理部門之間資訊交流良好。

(2)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為利即時有效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應於 30 日內儘速辦理董事要求事項。

#### 4. 協助董事參與進修課程，

### (三)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序號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時數
1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2024 台新淨零高峰論壇」	113.10.07~113.10.07	3
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營業秘密之保護	113.11.20~113.11.20	3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ESG 浪潮下董事會應注意之相關法令	113.11.21~113.11.21	3
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碳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113.12.05~113.12.05	3
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內線交易實務案例暨相關法律責任	113.12.06~113.12.06	3

註：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公司治理主管除初任者應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 1 年內至少進修 18 小時外，每年應至少進修 12 小時。2024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已完成進修 15 小時。

註 3：董事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 修 機 構	課 程 名 稱	進修日期	時數
董 事	吳昕恩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貿易戰下台灣業者的永續機會與挑戰-兩案投資管制、中美角力下原產地認定與香港國安法的影響	113/08/06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全球政經大趨勢 2025 與永續經營	113/11/11	3
董 事	鄭明月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2024 年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	113/03/29	3
獨 立 董 事	翁志先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28(台北)公司經營權爭議案例介紹及相關法令解析	113/03/28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4/9(台北)洗錢防制發展趨勢與案例研析	113/04/09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4/17(上午)一、公司及個人 CFC 實務運用解析-兼海外資金匯入查核	113/04/17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4/17(下午)二、公司及個人 CFC 實務運用解析-兼海外資金匯入查核	113/04/17	3
獨 立 董 事	吳界欣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全球競合局勢下 發掘台灣企業國際競爭力	113/06/19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矽光子定義網路：矽光子(SiPh)與共同封裝光學(CPO)的發展趨勢	113/12/18	3
獨 立 董 事	陳顯彰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審閱」常見缺失及重要內控法規實務解析	113/11/22	6

進修措施：

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其進修時數如下：

- (一) 新任者於就任當年度至少宜進修十二小時，就任次年度起每年至少宜進修六小時。
- (二) 續任者任期中每年至少宜進修六小時。
- (三) 進修時數採累進計算方式，原則上自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如因情況特殊或課程設計須跨年度計算者，於揭露進修執行情形時一併敘明原因。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 經驗	獨立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暨 獨立董事	翁志先	參閱第10頁 董事專業資 格及獨立董 事獨立性資 訊揭露相關 內容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 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 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 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 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 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 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 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 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 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 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 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 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 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 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 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 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 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 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 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 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 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 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 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 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 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陳顯彰			0
其 他	蘇百煌			1. 學歷：臺 灣大學工業 工程學研究 所碩士 2. 經歷：集盛 實業(股)公 司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 及監察人 立益紡織 (股)法人監 察人之代表 人 台灣區塑膠 原料工業同 業公會理事 台灣區人造 纖維製造工 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 3. 擔任：蘇委 員經營紡織 產業30餘 年，並曾擔 任紡織產業 工會理事， 對產業薪資 結構有非常 豐富之專業 經驗。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27 日至 114 年 6 月 26 日，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翁志先	2	0	100%	1110627 新任 (獨立董事)
委員	陳顯彰	2	0	100%	1110627 新任 (獨立董事)
委員	蘇百煌	2	0	100%	1110627 新任 (其他)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第五屆第五次 113 年 3 月 12 日	<p>議案：◎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p> <p>◎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p> <p>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p> <p>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第五屆第六次 113 年 11 月 13 日	<p>議案：◎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p> <p>◎討論本公司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限額案。</p> <p>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p> <p>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p> <p>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人員，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是	否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公司將於近期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以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p>
			<p>摘要說明</p> <p>1. 本公司雖未建立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但有關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落實永續經營理念之運作，目前規劃職權如下：                      (1) 推行及強化公司治理組織和制度。                      (2) 宣導及落實誠信經營相關工作。                      (3) 推動及發展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永續經營事項。                      (4) 執行及協助問都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5) 規劃及推動節能減碳及碳中和相關事項。                      (6) 執行其他董事會決議之相關辦理事項。                      為落實永續經營政策之執行及完善風險之管控，由總經理室負責擔任，並結合人力資源及生產各單位共同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以實際行動面對氣候變遷，並定期提報董事會執行情形及規劃次年計畫。                      2. 113年執行成果：                      (1) 持續採取空污減量措施並停止燃煤鍋爐。                      (2) 提升再生水使用率。                      (3) 持續汰換節能省水型機器設備。                      (4) 持續辦理員工關懷活動及環保相關教育活動。                      上述運行成果於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                      3. 執行成果定期提報董事會，報告目標之制定以及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董事會定期檢視本公司策略與目標進展，並於必要時敦促公司調整方向以符合利害關係人期望，與國際接軌。</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否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否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生物材料？	V	否	無差異

執行情形

摘要說明

1. 環境面之重大議題：  
本公司鑑別出氣候變遷風險，並評估氣候變遷之相關因應措施，如氣候變遷造成旱季缺水及夏季缺電及夏季缺電之風險管理程序，包含全廠階段限水及供水管理規定，緊急供電優先順序作業標準等。截至113年底，本公司共已導入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

2. 社會面之重大議題：  
社會面將提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列為重點項目，本公司取得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及CNS 15506TOSHMS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相關管理政策包含：透過教育訓練與宣導提升員工對安全衛生的心態、認知與能力，現場各級主管經常性檢視員工及協力廠人員之行為與作業環境。

3. 公司治理面之重大議題：  
為避免外部法規更新時，內部作業未即時因應而造成違法之風險，規劃建立法規管理系統，追蹤國內各項法規動態，以有效實際行、統整及因應各項法規變動。

本公司成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暨管理單位，並制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辦法以供遵循。本公司依紡織產業特性訂有環境管理制度，並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運用管理的手段及策略，以有順序、目標、方法地解決與環境相關的問題。包含推行辦公室無紙化作業，減少紙張浪費及全面改裝節能燈節省能源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的衝擊，而本公司為配合提昇產業環保形象且確保本身行為不對環境造成危害，並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產業低碳科技整合應用輔導計劃。本公司持續積極參與環保法規研擬及修訂相關會議，提供增修訂意見及掌握法規趨勢，使公司能先行研擬因應對策，達到有效控管環境風險之目的。

本公司為降低營運對環境所造成之負荷，與紡織研究中心發展熱能回收系統，透過水資源回收再利用，以零污染排放為主要目標，並定期檢討水電等資能源使用狀況，持續汰換節能設備，推動廠區節能減碳等專案，提升資能源使用效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盤點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包含辨識出因極端氣候致使旱季缺水及夏季限電等實體風險、因法規政策變動所致之轉型風險，以及省水減碳技術、提共低碳商品之機會，且依據鑑別結果研擬因應方案，評估對公司現在及未來地潛在風險與機會等相關氣候議題之規劃及因應措施，包含持續進行溫室氣體減量措施、著手研發新型低碳低耗能製程等。</p> <p>本公司經由改善技術工程輔導及氣體排放量控制，機台設備進行節能、節水設備改善或汰換，降低能源耗用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以符合環保需要，善盡地球公民一份子的責任。</p>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否	<p>本公司(資料涵蓋範圍為大園區工廠)長年致力推動節能減碳政策，並將生態資源永續發展列為本公司經營方針(詳年報第2頁經營方針)，採用溫室氣體盤查系統，掌握本身溫室氣體排放狀況(113年及112年碳排放量分別為24,880噸及30,144噸)，持續統計用水量(113及112年度年用水量分別為592千公秉及394千公秉)及廢棄物總重量(113及112年度年廢棄物總重量分別為873噸、1,234噸)，其中有有害廢棄物總重量(113及112年度分別為0噸、0噸)，非有害廢棄物總重量(113及112年度分別為873噸、1,234噸)，列入管理報告追蹤。</p> <p>本公司設立各項排放標準，以每年持續降低各項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佔平均單位耗用量之5%為目標，期能成為環境永續發展之低碳企業。</p> <p>為達成上述各項減放目標，本公司除持續更新省水系統之生產設備及改善製程研發方面著手，並透過淘汰燃煤鍋爐改採中壓蒸氣、新增設汗泥烘乾系統(113年及112年度能源環保投資金額分別為30,275仟元、16,282仟元)降低廢棄物，同時因上述之改良，溫室氣體排放也將隨之降低。113年耗用計算，降低氣體排放、用水及廢棄物增減分別為17.46%、50%及-29%。</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摘要說明</p> <p>根據聯合國國際勞工人權組織之相關規範，本公司致力於合乎道德和對社會負責的方式進行人員招聘，承諾實施和執行消除運營和供應鏈中所有形式可產生的人口販運和強迫勞動的風險。並宣告實施“外籍移工zero fee”政策，透過修訂勞工聘僱程序，杜絕外籍移工受有人口販運和強迫勞動的風險。貫徹執行國際人權組織對移工政策的期待。</p> <p>本於人道精神與遵守勞動基準法等勞動法規的規範，堅持不雇用童工，確保未成年青年能在身心健康的環境中成長。招聘時面試官會強力向求職者宣導公司禁雇童工政策，同時嚴格把關身分稽查程序，杜絕任何雇用使用偽造證件童工的可能。(詳員工福利與勞資關係項下說明)</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p>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並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福利以激勵員工，此外定期考核，每月盈餘撥提一定數額發放績效獎金，及時與同仁共享盈餘成果。</p> <p>在同仁福利方面，本公司具有多元化的福利制度及符合法令且完善的退休辦法。依法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提撥退休金提存於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央信託局)，且定期召開委員會，審核退休金提撥及運用情形，以保障同仁之權益。另針對選擇採用勞工退休金新制之同仁，依法令規定每月提撥同仁薪資6%至勞保局退休金之個人帳戶。(詳員工福利與勞資關係項下說明)</p>	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p>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加強督導各部門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並持續藉由勞工安全衛生訓練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本公司聘有廠醫及護理人員定期駐廠關懷員工身心健康，主動追蹤員工健康狀況，為員工提供一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本年度並未發生任何職災意外，本年度火災之件數：0、死傷人數：0、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0%，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1)加強消防安全設備之維護管理。(2)加強員工消防安全訓練及充分認識防火安全的重要性。(詳員工福利與勞資關係項下說明)</p>	無差異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V	<p>公司每年調查部門及個人需求與職涯規劃，檢視員工在能力上之落差，規劃安排人員外訓，包含紡織研究中心、絲織公會及生產力中心進行各項有助員工生涯發展課程，養成多職能人才，並不定期其聘僱外部講師到公司作專題教育訓練。(詳員工福利與勞資關係項下說明)</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否	無差異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本公司已訂定相關內控制度程序以確保採購及生產等作業合理性，並與供應商間亦維持溝通管道，在互信互惠基礎上，維護雙方應有合理權益，本公司屬專業之染整代工廠，相關業主權益皆在合約中敘明，並提供管道接受客訴處理，使客戶與公司關係更融洽。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除定期個別拜訪外，亦於公司網站提供產品聯絡窗口及電子郵件信箱，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理，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回饋，以保障客戶權益。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否	無差異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向供應商進貨前，除取得供應商產品檢驗合格文件，並評估過去供料紀錄與信譽外，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之紀錄亦為評估指標之一。與供應商簽署之契約有約定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時得終止或解除契約之相關條款。另公會會要求供應商遵守相關環境法令並出具相關保證函，供應商如有違反時，公司得主張終止或解除契約。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尚未出具永續報告書，公司將視狀況列入未來之規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雖未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然已積極持續推動及善盡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社會公益等三大領域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規範亦訂定於公司各項人事、環保、安衛作業標準中，符合法令要求。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相關之具體計畫及實施成效：</p> <p>一、推動計劃：</p> <p>(一)本公司已加入「聯合全球契約」，為全球貢獻企業社會責任。倡議致力於人權、勞工、環境和反貪污領域的十項原則以促進企業永續性發展。</p> <p>人權：1. 在企業影響所及的範圍內，支持並尊重國際人權。 2. 企業確保公司內不違反人權。</p> <p>勞工：1. 保障勞工集會結社之自由，並有效承認集體談判的權力。 2. 消除所有型式之強迫性勞動。 3. 有效廢除童工。 4. 消除雇用及職業上的歧視。</p> <p>環境：1. 支持對環境挑戰採取預防性措施。 2. 採取善盡更多的企業環境責任之做法。 3. 鼓勵研發及擴散環保化的科技。</p> <p>反貪腐：1. 企業應致力於反貪腐活動，其中包含敲詐及賄賂。</p> <p>(二)本公司一直以來致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除上述說明外，亦包含：</p> <p>1. 環境保護</p> <p>本公司為專業染整代工業，近年來，在經濟部及工業局支持下，提供相關清潔生產技術輔導，製程減廢及污染防治技術，相信能逐漸擺脫過去勞力密集的刻板印象，邁入技術密集，研發設計著重在機械自動化、安全環保化、產品多元化，呈現出新質感、舒適、合適、環保的新生產形象化計畫。另本公司持續增設及優化污泥烘乾設備，達成污泥減半目標，另執行完成經濟部科專「長纖梭織布智慧製造生產優化計畫」，透過優化結果，除能智慧節能，提升成品良率進而減少廢料產生及縮短交貨時程，並引進最新省水型染機，減少用水量，逐漸為保護自然環境盡一份心力。</p> <p>在國際環保認證方面，本公司紡織產品已取得瑞士環保標準Bluesign®認證及OEKO TEX® standard 100產品有害物質檢驗認證。</p> <p>2. 產品責任</p> <p>身為地球公民，本公司深刻體認環境永續的重要性，藉由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2015)的導入將環保違規風險降至最低，並長期積極推動節能減碳作戰計劃，強化員工的環保意識並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3. 勞雇關係            人員任用依各部門年度計畫，進行人力需求編制，透過多元招募管道，尋找符合強盛核心價值的優秀人才；攜手校園，共同推展實習合作教學與實務訓練，提供在校生活實習計畫，透過職場體驗機會，協助在學生職能發展，增強未來就業能力。            重視人才留任，透過面談客觀了解員工離職原因並收集相關資訊，對資料進行分析並提供後續改善計劃，回饋部門主管做人員管理，進行工作設計，以及招募上職缺條件調整等優化措施。</p> <p>4. 反貪腐            本公司設置專責單位誠信經營推動小組，定期在每年年初向獨立董事報告前一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協助董事會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行。            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內部控制制度、授權制度、職能分工等防弊措施，並配合內部稽核作業、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及提供違反從業道德舉報管道，落實反貪腐執行措施。</p> <p>5. 客戶隱私            本公司嚴格遵守商業機密保密，不得探詢或蒐集非職務相關之供應商及客戶營業秘密、商標、專利、著作等智慧財產、且不得洩露予他人，與客戶簽署的保密協定，並已啟動資安風險防護具體措施，以保護商業機密。</p> <p>6.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本公司遵循公平交易法、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貿易許可辦法等法令規範及國際準則，所有產品均符合國際安規標準、確保商業營運環保並遵守道德操守，亦於內部舉辦訓練課程，宣導法規。</p>			



##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強盛新的氣候變遷治理管理架構由由董事會作為氣候變遷管理之最高治理機構，負責指導針對氣候變遷之對應與決策，召集各部門高階主管辨識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評估洪水、乾旱、颱風與高溫可能對各營運據點帶來的風險，期能掌握外在環境的氣候變化與市場動態，更全面地考量整體的營運策略規劃。</p> <p>「董事會」通過氣候變遷相關重要議案及報告，包括節能設備相關資本支出案、溫室氣體盤查及查核時程規劃，積極應對氣候變遷帶來之風險與挑戰。</p> <p>「審計委員會」召開會議討論相關議題，聽取內部稽核主管報告內部稽核部門對氣候相關風險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所執行之工作，以及稽核發現事項。</p> <p>「薪酬委員會」每半年召開會議討論、評估與審閱經理人在ESG相關績效之報酬（包含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管理），預計將氣候相關目標及目標達成程度納入高階主管之績效評估與薪酬制度目標之實現。透過獎勵制度與氣候變遷管理之相關目標達成成果連結，促使管理階層以同時使公司獲利且達成永續經營之方式經營公司業務；如此，將可實現公司之永續目標，並為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帶來價值。</p>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風險</th> <th style="width: 20%;">短期 (1-3 年)</th> <th style="width: 20%;">中期 (3-5 年)</th> <th style="width: 20%;">長期 (5 年以上)</th> <th style="width: 25%;">財務影響</th> <th style="width: 20%;">因應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稅、碳費</td> <td>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造成水災增加，損害自身營運資產</td> <td>新增再生能源法令規範</td> <td>淨零排放趨勢</td> <td>繳納碳費使營運成本增加</td> <td>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並投資綠色能源設備</td> </tr> <tr> <td>機會</td> <td>新低碳產品與服務之研發創新</td> <td>提升資源使用效率</td> <td>提升企業聲譽</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電量上升造成營運費用增加</li> <li>• 機器設備受損造成財產損失</li> <li>• 原物料價格上漲，導致營運成本增加</li> <li>• 用電成本下降</li> </ul>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採購節能設備</li> <li>• 採用環境管理系統，追蹤能源使用狀況</li> </ul> </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使用可再生低碳能源，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風險，降低產品的碳足跡，提升產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增加營收。</td> </tr> </tbody> </table>	風險	短期 (1-3 年)	中期 (3-5 年)	長期 (5 年以上)	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稅、碳費	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造成水災增加，損害自身營運資產	新增再生能源法令規範	淨零排放趨勢	繳納碳費使營運成本增加	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並投資綠色能源設備	機會	新低碳產品與服務之研發創新	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提升企業聲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電量上升造成營運費用增加</li> <li>• 機器設備受損造成財產損失</li> <li>• 原物料價格上漲，導致營運成本增加</li> <li>• 用電成本下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採購節能設備</li> <li>• 採用環境管理系統，追蹤能源使用狀況</li> </ul>						使用可再生低碳能源，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風險，降低產品的碳足跡，提升產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增加營收。
風險	短期 (1-3 年)	中期 (3-5 年)	長期 (5 年以上)	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碳稅、碳費	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造成水災增加，損害自身營運資產	新增再生能源法令規範	淨零排放趨勢	繳納碳費使營運成本增加	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並投資綠色能源設備																				
機會	新低碳產品與服務之研發創新	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提升企業聲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電量上升造成營運費用增加</li> <li>• 機器設備受損造成財產損失</li> <li>• 原物料價格上漲，導致營運成本增加</li> <li>• 用電成本下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採購節能設備</li> <li>• 採用環境管理系統，追蹤能源使用狀況</li> </ul>																				
					使用可再生低碳能源，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風險，降低產品的碳足跡，提升產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增加營收。																				
<p>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極端氣候事件對財務之影響</p> <p>強降雨造成的洪災會造成設備損壞導致短暫無法出貨或嚴重致使停工；乾旱缺水則會影響產線正常運作，缺水時須透過降低用水、水車跨區運水等方式維持供貨；高溫使用用水量增加，造成營運成本的提升。</p> <p>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破費與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再生能源法規規範，可能使營業成本增加和供應鏈成本增加。</p> <p>投資綠色能源設備，以減少能源消耗、水源消耗及廢棄物等對氣候之影響來因應此等轉型風險，將導致公司自身資本投入及營</p>																								

項目	執行情形
	運成本增加。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將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納入企業風險管理，持續監控對營運的影響，如國際法規和極端氣候，並評估財務衝擊，調整管理機制，提出因應策略以增強營運韌性。各部門協作評估氣候風險對業務流程的衝擊，透過培訓提升員工對氣候變遷的認知，辨認風險與機會。高層管理層參與策略會議，對重大風險制定管理決策和應對策略。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目前尚未執行情境分析。
6. 若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目前暫無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目前尚未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請詳以下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本公司基本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100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50億元以上未達100億元之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本額未達50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input type="checkbox"/> 114年度母公司個體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11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116年度母公司個體確信 <input type="checkbox"/> 11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

112年度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CO2e)	密集度 (公噸CO2e/仟碼)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母公司	30,144	1.719	無	無
子公司	0	0		
合計	30,144	1.719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CO2e)	密集度 (公噸CO2e/仟碼)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母公司	204	0.012	無	無
子公司	0	0		
合計	204	0.012		
範疇三(得自願揭露)	NA			

113年度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CO2e)	密集度 (公噸CO2e/仟碼)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母公司	24,880	1.69	無	無
子公司	0	0		
合計	24,880	1.69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CO2e)	密集度 (公噸CO2e/仟碼)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母公司	8	0.57	無	無
子公司	0	0		
合計	8	0.57		
範疇三(得自願揭露)	NA			

註：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未達新台幣50億元，依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1103849344號函規定，應自116年起完成盤查揭露資訊，118年起完成確信資訊揭露，故本年度尚無相關資訊。

惟本公司長年致力推動節能減碳政策，採用溫室氣體盤查系統，掌握本身溫室氣體排放狀況，持續統計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列入管理報告追蹤。

本公司設立各項排放標準，以每年持續降低各項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佔平均單位耗用量之5%為目標，期能成為環境永續發展之低碳企業。

為達成上述各項減放目標，本公司除持續更新省水系統之生產設備及改善製程研發方面著手，並透過淘汰燃煤鍋爐改採中壓蒸氣、新增設汙泥烘乾系統降低廢棄物之產生。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否</p> <p>(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均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符合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運作。</p> <p>(二)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定期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同時透過稽核制度，定期稽核、分析、評估風險所在，由管理部門制定防範措施。另，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均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p> <p>(三)公司於守則中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透過審核與不定期稽核，加強相關防範措施，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無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V	<p>否</p> <p>(一)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已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另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亦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董事會通過指派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113年度已於11月董事會中就執行情形完成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員工與實質控制者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情事，主動向董事會、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主管檢舉。公司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並積極查證與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及會計師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據以防範不誠信行為為方案之遵循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不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並於年度檢討會中安排教育訓練。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本公司設置專門「員工意見箱」、郵件信箱及電話，鼓勵員工意見反應，或對於違規申訴可直接向相關主管或稽核室報告，並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本公司訂有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於公司網站及內部設置「員工意見箱」之舉報系統，接受任何不法或不道德情事之通報，並由獨立專責單位負責受理及調查，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絕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此於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中均明文規定。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企業網站中投資者專區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資訊，並不定期將推動成果置於網頁中，供投資人與利害關係人參考。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而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與所訂守則內容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參考主管機關制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其運作與所訂守則內容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均將「誠信負責，全員經營，追求卓越，服務最樂」視為本公司經營理念與價值，並建立誠信負責的企業文化，在在顯示本公司對誠信經營之重視。關於本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可參閱本公司年報第二頁經營方針向下說明。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控制要點」明訂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消息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事項，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及本要點辦理，俾建立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控制機制，避免本公司資訊不當洩露，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及時性與正確性，要點內容包含：

- (1) 適用對象及重大消息範圍。
- (2) 內部重大消息保密作業程序。
- (3) 專責單位。
- (4) 本公司內部重大消息揭露之處理程序。

2. 本公司為宣導內線交易相關規範與注意事項，定期於董事會、年度研討會及例行月會中，對相關規範與注意事項做報告。

(1) 董事及經理人安排於董事會後提供並宣導最新內線交易相關規範及注意事項，包含內部人申報義務、禁止內線交易等，並於每季對內部人發送防範內線交易等相關宣導郵件，每年持續進修提升董事及經理人對於內線交易法規遵循的認知。

(2) 公司於每年定期召開檢討會，由公司專員級以上領導幹部參與，本年度於合計44人，進行2小時為內線交易、誠信經營及道德行為相關規範與注意事項做為專題報告。

(3) 本公司每月定期召開月會，會中不定期排訂對實事案例作防範內線交易宣導，透過案例讓員工清楚了解最新法律規範及公司針對內線交易之政策。

3. 誠信經營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具體作法與教育訓練情形：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於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宣導公司紀律要求及優質企業文化等相關內容加強宣導從業人員誠信之重要性，並不定期辦理員工之誠信經營相關內部訓練，且每年定期召開研討會，會中定期宣導，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教育宣導(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由公司專員級以上領導幹部參與，年度合計48人次及154人時。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1. 113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13/06/25	1. 通過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通過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 113 年 9 月 4 日為分配基準日，113 年 9 月 20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5 元)，並如期完成發放作業。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113 年 8 月 7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屆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 14 屆第 08 次	113/03/12	1.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2.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報告。 3. 委任經理人案。 4. 討論本公司人事晉升案。 5. 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結論提請討論案。 6.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7.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8.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9.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 10.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 訂定本公司 112 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項案。
第 14 屆第 09 次	113/05/09	1. 報告本公司財務報告。(含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 報告本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報告。 3.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報告。 4. 變更本公司中英文名稱案。 5.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處份本公司之子公司威盛實業(股)公司持有新屋土地案。 7. 本公司對子公司保強建設開發(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第 14 屆第 10 次	113/08/13	1. 報告本公司財務報告。(含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報告。 3. 本公司更名換發股票基準日及換股作業計畫案。
第 14 屆第 11 次	113/11/13	1. 報告本公司財務報告。(含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2. 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 3.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報告。 4.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結論提請討論案。 5. 通過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案。 6. 通過本公司展延對子公司保強建設開發(股)公司短期資金融通案。 7.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第 14 屆第 12 次	114/03/12	1.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2.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報告。 3. 委任經理人案。 4. 本公司貸款額度到期展延案。

		5. 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結論提請討論案。 6.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7.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8.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9. 114 年度委任會計師及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 10.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 訂定本公司 114 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項案。 12.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3.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4. 改選董事案。 15. 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6.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	--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本公司董事對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召開之董事會議案均全數通過，並無不同意見。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于紀隆	113.01.01~113.12.31	1,810	0	1,810	無
	余聖河	113.01.01~113.12.31				

註：審計公費係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稅務簽證公費。

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為遵循法令規範且維持會計之獨立性，並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內部調整之機制，本公司自114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由原簽證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于紀隆會計師及余聖河會計師更換為黃泳華會計師及余聖河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股權移轉：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股權轉讓資料查詢>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2、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內部人設質解質>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昕恩	42,719,576	24.66%	0	0.00%	0	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 保管安宜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12,597,000	7.27%	0	0.00%	0	0.00%			
林俊堯	11,400,000	6.58%	0	0.00%	0	0.00%			
大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88,000	4.32%	0	0.00%	0	0.00%			
陳王發	6,612,543	3.82%	1,445,172	0.83%	0	0.00%	至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玉芳	配偶	
至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玉芳	6,453,467	3.72%	0	0.00%	0	0.00%			
蘇慶源	1,445,172	0.83%	6,612,543	3.82%	0	0.00%	陳王發	配偶	
林賀宏	3,703,288	2.14%	0	0.00%	0	0.00%			
林賀宗	3,612,251	2.08%	0	0.00%	0	0.00%	林賀宗	兄弟	
林賀宗	2,913,990	1.68%	874,753	0.50%	0	0.00%	林賀宏	兄弟	
林子淇	2,790,000	1.61%	0	0%	0	0.0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強盛(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5,659	18.69%	4,516	14.92%	10,175	33.61%

## 參、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註 其 他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72.10.19	10	19,028,000	190,280,000	19,028,000	190,280,000	創立	無	76.9.2(76)台財證(一) 第00八六八號函核准
80.05.17	10	45,000,000	450,000,000	30,444,800	304,448,000	盈轉 114,168,000	無	80.4.12(80)台財證(一) 第00六九七號函核准
81.06.13	10	45,000,000	450,000,000	60,000,000	421,060,000	盈轉 106,556,800 資轉 10,055,200	無	81.5.18(81)台財證(一) 第0一〇一七號函核准
81.12.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5,000,000	600,000,000	現金增資 178,940,000	無	81.9.1(81)台財證(一) 第0二二六號函核准
82.06.2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8,750,000	750,000,000	盈轉 79,800,000 資轉 70,200,000	無	82.4.21(82)台財證(一) 第00八四九號函核准
83.08.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2,687,500	787,500,000	盈轉 37,500,000	無	83.6.23(83)台財證(一) 第二八〇七二號函核准
84.08.2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8,475,625	826,875,000	盈轉 39,375,000	無	84.6.30(84)台財證(一) 第三八二四九號函核准
85.09.16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101,747,000	884,756,250	盈轉 57,881,250	無	85.7.3(85)台財證(一) 第四一七二九號函核准
86.09.24	10	101,747,000	1,017,470,000	152,009,050	1,017,470,000	盈轉 110,594,530 資轉 22,119,220	無	86.6.13(86)台財證(一) 第四七五八四號函核准
87.09.2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52,009,050	1,520,090,500	盈轉 125,148,810 資轉 27,471,690 現金增資 350,000,000	無	87.6.22(87)台財證 (一)第五二〇六〇號函 核准
88.08.2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74,810,408	1,748,104,080	盈轉 117,512,854 資轉 110,500,726	無	88.7.12(88)台財證(一) 第六二七五二號函核准
89.08.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1,031,969	2,010,319,690	盈轉 174,810,408 資轉 87,405,202	無	89.6.20(89)台財證(一) 第五二七四三號函核准
90.08.0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6,057,769	2,060,577,690	資轉 50,258,000	無	90.6.12(90)台財證(一) 第一三七三六二號函核 准
90.10.2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1,316,769	2,013,167,690	庫藏股註銷 47,410,000	無	90.8.09(90)台財證(三) 第一四八七五九號函核 准
92.05.2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8,320,769	1,983,207,690	庫藏股註銷 29,960,000	無	92.2.12(92)台財證(三) 第0九二〇一〇四七五 六號函核准
94.01.1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3,789,769	1,937,897,690	庫藏股註銷 45,310,000	無	93.11.02(93)金管證 (三)第0九三〇一四九 四六四號函核准
96.01.2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8,410,769	1,884,107,690	庫藏股註銷 53,790,000	無	95.11.07(95)金管證 (三)字第0九五〇一五 二一〇六號函核准
104.2.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73,268,381	1,732,683,810	合併子公司並註銷其持 有母公司股票 151,423,880	無	104.1.30(104)臺證上一 字第1040001960號函核 准

2、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73,268,381	126,731,619	300,000,000	

註：屬上市公司股票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3月29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42,719,576	24.6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安宜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2,597,000	7.27%
林俊堯	11,400,000	6.58%
大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88,000	4.32%
陳壬發	6,612,543	3.82%
至盛投資(股)公司	6,453,467	3.72%
蘇慶源	3,703,288	2.14%
林賀宏	3,612,251	2.08%
林賀宗	2,913,990	1.68%
林子淇	2,790,000	1.61%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股利穩定之目標下，依本公司章程所定比率分配之。

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二十，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和之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民國 113 年度本公司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擬訂如下：

普通股股利：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2.1 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另訂除息基準日。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依稅前淨利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另由董事會決議依稅前淨利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比率提撥計算，員工酬勞為 1%、董事酬勞為 1.5%，若實際配發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年度(11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為 5,532 仟元，董事酬勞 8,297 仟元(以上全為現金)，與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4、前一(112)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2 年度估列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與實際分派並無差異。

項目	實際配發(元)	原(113年)股東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元)	差異(元)
員工酬勞	1,149	1,149	0
董事酬勞	3,446	3,446	0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 肆、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及營業比重：

事業部別	營業內容或商品	佔合併公司營業比重
紡織事業	各種纖維製品之漂、染及整理加工	43%
營建事業	住商大樓興建與銷售	56%
其他	國際貿易	1%

本公司主要以經營紡織染整加工為主，另合併子公司保強建設主要從事營建業之房屋興建銷售業務，113 年度合併子公司營建部門售屋收入，佔合併公司 56%。

##### 2、商品項目及計劃研發之新產品：

(1)商品項目：各種纖維製品之加工、漂白、染整代工。

(2)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A. 染色段已引用低泡抑泡劑加工，改善缸內泡沫過多，發生布面色污、纏車、折痕等異常，及增加生產缸量比。
- B. 前處理段低張力精練退漿機(Boil Off)，機尾增加兩組水洗槽，改善落布的洗淨流程，可提升產量及精練退漿的效果，有利於染色作業。
- C. 染色段引進無帶布輪浸染機生產，針對聚酯纖維細丹尼布種染色，可改善布面擦傷、滑紗等異常，並提高細丹尼布種的產量。
- D. 經緯紗皆為聚酯纖維廢布回收紗彈性布生產，可開發更多類型的環保紗加工，增加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品項。
- E. 整理段引進對拉機，採用物理法布疋轉折對拉的加工方式，改善布面的表面樹脂痕及手感調整的功能。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在紡織品貿易方面，113年度依紡拓會統計我紡織品出口總值為67.35億美元，成長2%；進口總值為36.54億美元，衰退0.2%；貿易順差為30.81億美元，較112年同期增加1.06億美元，成長4%。

##### (1)紡織品進出口結構

- 以出口值分析，主要出口項目為布料(占71%)，其次為紗線(占14%)、纖維(占5%)及成衣及服飾品(占5%)，以及雜項紡織品(占5%)；五大出口項目均呈持平或成長，佔大宗之布料成長2%、紗線成長5%、成衣服飾品成長3%及雜項紡織品衰成長3%、以及纖維項目衰退12%。
- 以進口值分析，主要進口項目以成衣及服飾品為大宗(占61%)，衰退0.2%，其次為雜項紡織品(占14%)成長9%、布料(占11%)成長2%、紗線(占9%)成長9%，以及纖維(占5%)衰退31%。

## (2) 紡織品進出口主要市場

- 以出口地區分析，我紡織品第一大出口市場為越南，其次為中國大陸、美國、印尼及柬埔寨，合計佔出口比重達61%。在出口項目方面，五大出口地區均以布料為大宗，以輸越南出口值最大，柬埔寨比重最高。
- 進口地區方面，中國大陸為我排名第一的進口來源，其次為越南、歐盟、日本及美國，合計佔進口總值達79%；其中自中國大陸、越南、歐盟均以進口成衣及服飾品為主，自美國進口則以雜項紡織品為主佔42%。

(3) 本公司是國內少數大型專業染整廠之一，主要以聚酯長纖、尼龍長纖、長纖交織、長短纖交織布染整代工業務，提供專業染色與整理加工服務。綜觀國內紡織產業進出口概況，為有效區隔市場，避免在低價市場廝殺及因應東協國家之區域經濟整合發展，專業染整廠已從產品製造為中心的過往想法轉變為以服務加值之製造服務業。染整業不單獨侷限為產品代工，而是延伸至一系列滿足客戶需求及創造客戶價值的服務。藉此凸顯專業染整廠之差異化，進而創造更高附加價值，努力追求成為國際大品牌商的策略夥伴。

##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紡織產業鏈上游為石化原料，經製造成尼龍纖維、聚酯纖維、螺縲纖維、碳纖維等人纖產品後，再紡成紗線，然後經過織造成布疋，再經漂白、染色、印花、塗佈、整理等染整工序，裁製縫合為成衣製品或其他相關紡織商品。

### (1) 上游

紡織產業的上游原料除了天然的棉花、毛料、絲、麻等，亦包括塑化原料，例如生產聚酯產品用的乙二醇（EG）、純對苯二甲酸（PTA），生產尼龍產品所需的己內醯胺（CPL），以及生產亞克力棉所需的丙烯腈（AN）等。

### (2) 中游

紡織產業的中游有人造纖維產品、天然纖維產品、化學助劑，以及經由以上材料紡織而成的紗與布料。

天然纖維分為植物纖維與動物纖維，植物纖維有棉、麻、黃麻、苧麻等，動物纖維則有羊毛、兔毛、蠶絲、駱駝毛等。由於臺灣天然纖維產量有限，且天然纖維的生產來源不穩定，因此就利用人工的方法來製造來源穩定、價廉且性質又類似天然纖維的物料，如螺縲、醋酸纖維等。

臺灣因天然纖維不足，生產人造纖維比例高達85%，國內纖維系列產品又以聚醯胺（尼龍）與聚酯產品為主。

### (3)下游

染整、成衣業與其他居家織品業為紡織業之下游，染整是紡織產業中最耗能、耗水的一環，但染整也提供織品產品差異化及附加價值的重要環節，為了因應國際間對環保要求，近期來染整業著重於提升染整技術，發展低碳或環保綠色商品，以達到節能減碳，符合國際環保法規產品。

成衣業應該是紡織產業中附加價值最高的工段，然由於台灣國內工資高於區域內開發中國家且勞動力嚴重不足，因此台灣成衣廠早就外移至鄰近越南、印尼、柬埔寨等勞力密集國家，徒留染整業在台灣成為較為艱困的一環。

###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隨著運動風潮興起，機能性紡織的重要性越來越高，臺灣廠商已建立起機能性紡織產業價值鏈，為全球知名服裝品牌的重要供應鏈之一。而紡織品也已進階發展成防風透氣、防水透氣、快乾、抗起毛球、彈性貼合等功能性面料以及輕量保溫、防水透氣等綜效。目前臺灣已提供全球國際知名品牌七成的機能性布料，全球知名的戶外或運動品牌長期都是臺灣紡織業的目標客戶。

面對全球市場的求新求變，以及韓國、中國大陸、印度、越南等紡織產品劇烈競爭，臺灣廠商憑藉多樣化機能性纖維的技術優勢，朝向具有調節機能性的特用客製化領域發展。

現階段各項區域經濟合作協議臺灣都無法加入，是紡織業走向國際的最大障礙，臺灣紡織業過去20年歷經中國大陸業者大幅擴廠以及低價競爭，現在已逐漸開創出藍海策略的產品，不再追求大量生產，而是改走差異化競爭策略。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研究發展支出：

本公司研發費支出 113 年度 9,419 仟元，112 年度 9,083 仟元。

####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新產品：

- (1)染色段已引用低泡抑泡劑加工，改善缸內泡沫過多，發生布面色污、纏車、折痕等異常，及增加生產缸量比。
- (2)前處理段低張力精練退漿機(Boil Off)，機尾增加兩組水洗槽，改善落布的洗淨流程，可提升產量及精練退漿的效果，有利於染色作業。
- (3)染色段引進無帶布輪浸染機生產，針對聚酯纖維細丹尼布種，可改善布面擦傷、滑紗等異常，並提高細丹尼布種的產量。
- (4)經緯紗皆為聚酯纖維廢布回收紗彈性布生產，可開發更多類型的環保紗加工，增加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品項。
- (5)整理段引進對拉機，採用物理法布疋轉折對拉的加工方式，改善布面的表面樹脂痕及手感調整的功能。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2024經濟「美中不足全球受累」，油價不易漲但仍有推升力。台經院製造業看今年景氣，排首位半導體業看好度100%；其次紡織業看好(增加)69%、持平27%、看壞(減少)4%。

2024年執行去短纖線後改專注長纖生產線，原短纖每月1,200萬元營業收入，必須由增加長纖受訂來補足補滿。因此穩住現有長纖基本盤外開發Poly新客戶、新市場策略成為急迫且重要工作。

##### 1、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為契合全球市場脈動，2024台北紡織展(TITAS)以創新應用做為台灣紡織業的核心推廣平台，展出內容聚焦「永續環保、機能應用、智慧製造」三大核心主題，展現台灣紡織業迎向創新永續的路徑前進。本公司屬少數根留台灣之專業染整代工服務產業，面對廣大的客戶群含品牌商、貿易商、胚布織造廠，故仍以提供忠實客戶具穩定品質、準確交期、滿足客戶價值需求等要項達到與客戶一齊成長。

機能應用~~強調舒適、健康、休閒、運動、防護、醫療多面向

永續環保~~朝綠色轉型和低碳生產目標邁進

智慧製造~~擴增自動化製程、數據分析、人工智慧等方案

##### 2、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簡化成長策略：

短期計劃則採取以更專注於長纖 T100%、N100%兩大類長纖產品，舉凡雙向彈性布種、細丹輕量布種、高密度布種等高牢度品質的之布種，以共通製程、機台設備、處方條件進行進化篩選，朝產品高級化、高值化、精緻化提升客戶端價值，持續推動業務增量之發展計劃。

###### (2)差異化產品策略：

A. 長期專注於 T100%雙向彈性布種、細丹輕量布種，都是台灣機能性紡織品差異化所在且成為市場流行主流趨勢。結合國內高價值的原料供應，配合上游原料本地量產無慮，持續積極推動業務量化增益之發展計劃。

B. POLY+CD 多材質交織、併織之多色格布為近年來既有客戶新市場之差異化產品開發策略，除了可以少量多樣變化外也可以滿足市場快速交貨之需求，有別於先染布之運作侷限。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本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長纖線則高達 90%以上為品牌貿易商外銷訂單，主要銷售地區以美洲、歐洲、日本為主，近期開發中東地區阿拉伯袍不同市場及產品，其餘不足 10%則屬內銷機能布種機關團體制服標單。

##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依據紡拓會統計資料顯示，113 年度台灣紡織品出口量衰退 4%、出口值成長 2%、出口單價成長 6%；其中針織成品布出口量成長 8%、出口值成長 10%、單價成長 2%。；梭織成品布出口量衰退 10%、出口值衰退 2%、單價成長 9%。若出口量以材質計，聚酯長纖梭織成品布衰退 10%、棉梭織成品布衰退 19%。
- (2)、113 年度累計長纖代工交運量 13,038 仟碼，相較去年同期 10,424 仟碼，增加 2,614 仟碼(+25.08%)。其中長纖聚酯布種增加 2,378 仟碼、長纖尼龍布種增加 253 仟碼、長纖交織布減少 17 仟碼。
- (3)、展望 114 年公司新節能型染色機已試車完成生產，可達滿缸量比 80%，入布量達低浴比 1：6 加工，結合業務部門開拓長纖線受訂量。  
需對應內外環境相關因素有：
  - A. 113 年 4 月停止短纖線的生產，114 年改專注在既有長纖線 Poly 產線，因此穩住現有長纖主力客戶基本盤外，開發 Poly 新客戶、新市場策略成為急迫且重要工作。
  - B. 蒸汽能源成本漲多跌少、電價則是不斷向上調漲，除調整工繳做適度反映外，同時提升生產力之重點管理工作亦屬刻不容緩。
  - C. 基層人力招募不易，除了薪資調整人資優化外，增加自動化設備減少人力依賴。

## 3、競爭利基

在美中貿易戰持續角力之下經濟部國貿局、工業局主動積極推動台商回流投資優惠方案，就紡織業生產角度來評估困難度很高，尤其是耗能相對高的印染整理業。與其期望紡織業回流台灣倒不如積極運作部分紡織品善用現存台灣產能轉單回台生產還比較來的實際一些，成與否就端看產銷面準備好迎接轉單效應沒。

CPTPP(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於 2018 年底生效，前身為 TPP，欲透過開放市場、消除成員國間超過 98%關稅等措施，鞏固及加強各成員的優勢產業地位。台灣繼英國後於 2021 年申請加入，惟須經多關審查與談判路程仍遠。2022 年開始，以東盟 (ASEAN，台灣稱「東協」) 成員國組成，最終目標是取消成員國之間 90%以上商品關稅的「區域全面經濟伙伴協定」(RCEP) 正式生效，繼續留在台灣發展的紡織同業可說是處境相對危急的一群，唯有創新研發、創新機能、轉型升級否則衰退會是必然結果，也期待政府或官方組織能積極探討如何加入區域性組織之可行性方案。

工業 4.0 的興起帶動台灣朝向智慧生產製造已成為發展主流，加上台灣人工智慧學校積極培養 AI、IOT 等產業運用面人才正進行中，強盛在 109 年初完成透過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執行「長纖梭織布智慧製造生產計劃」，

就是藉此時機搭上轉型升級的列車。具體作法係應用資訊串流、人機協同作業、引進新機台智慧生產模組，期許解決一次對色率不足、倚賴人工經驗、人力斷層、紙本作業等問題。

####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 染整業為台灣紡織業外移的重要指標，產業地位極受重視，有利未來發展。

日本、義大利紡織業先驅國家，紡織產業發展政策均以重視染整加工研發強化中游產業、或以高科技角度強調染整加工業為開發重點。本公司配合政府促進染整產業升級策略，執行工業局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長纖梭織布智慧製造生產優化計畫」，透過該計畫可以優化最佳生產條件，對未來發展而言屬有利因素。

(b) 染整加工為創造紡織品差異化，增加附加價值，帶動紡織工業繼續蓬勃發展之關鍵因素。

以113年台灣梭織布出口總額為15億4仟美元，其中經染整加工以成品布出口計14億6仟美元佔94.8%，其餘未經染整以胚布出口僅0.82億美元佔5.2%，可見染整業為增加附加價值，帶動紡織工業繼續蓬勃發展之主要關鍵產業。

(c) 染整廠自動化程度高，市場競爭能力強。

本公司擁有色彩控制系統及染料、助劑自動秤量調配系統，使產品打樣具高度準確性。染色段引進節能型浸染機附加主要感測器與中控聯網技術之導入，加上後段樹脂加工由自動秤量、緯紗自動調整、緯密自動控制與ERP系統連線。近年來陸續著手在全廠電腦整合自動化產銷管理下，進行選擇最佳生產條件進行智慧生產改善下，落實以染機智能化、物質流無人化等自動化設備，減少人工誤差、提高一次成功率至90%以上之能力，使本公司產品品質能穩定控制，並提高產能，降低成本，以強化本公司與同業間之競爭力。

##### B.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紡織染整業依賴能源比重高，國內能源單價居高不下因應對策如下：

(1) 落實一例一休的運作下，透過淡旺季排班的全面檢討下，提升生產力聚焦於日產量之關鍵數據，持續推動「多職能工分段集中生產模式」提升機台之動用率，逐步改善加工每單位碼耗用能源之指數。

(2) 評估現用機台耗能狀況，逐步進行汰舊換新，陸續降低機械浴比至1比6，降低能源耗用比重。

(3) 關注國內外同業發展，研擬可靠性高之替代能源方案，降低能源取得單位價格。

(b)本籍基層輪班作業人力不足因應對策如下：

- (1)提升本籍作業人力之初任薪資調整，並以在地化為優先招募對象輔以員工介紹專人輔導以穩定新伙伴之加入工作行列。
- (2)公司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外籍員工人權，主動實施外籍移工聘僱「零付費」，雖然大幅增加外籍移工引進費用，但仍期望在基層人力之引進方面能夠產生積極性的作用。
- (3)本公司與大學院校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專案，儲訓紡織相關科系人才，近年來已陸續進用大專紡織相關科系儲訓幹部，藉以銜接基層幹部之傳承。

(c)「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新法規公告，加嚴鍋爐的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排放標準之預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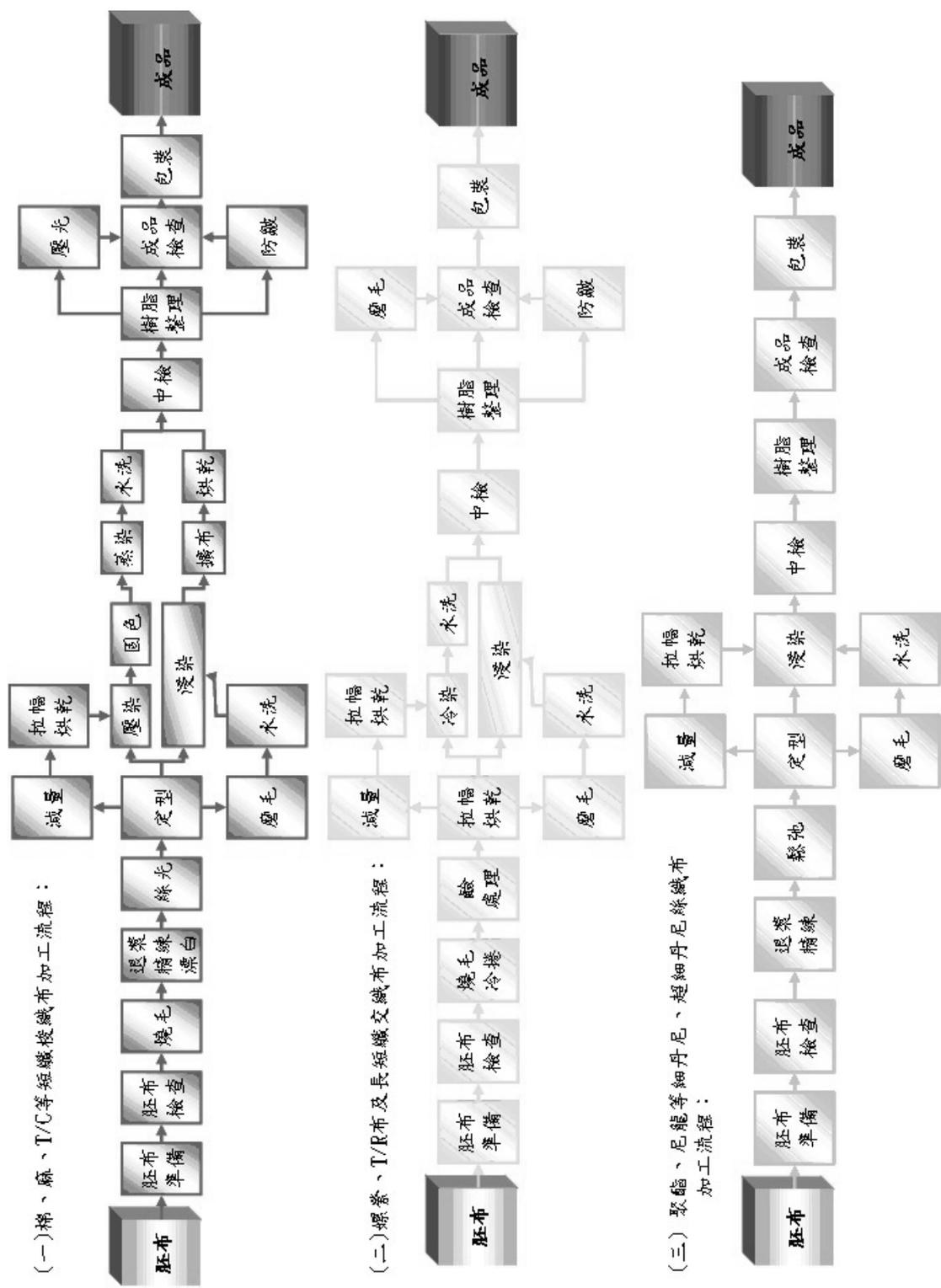
- (1)本公司位於大園工業區，以購買園區汽電共生廠之蒸汽政策不變。預計114年第二季起大園汽電將汽電共生系統改成天然氣系統更進一步降低碳排放量，對本公司是相對有利的朝向低碳訴求。
- (2)本公司透過製程加熱系統之工程改善案執行，已經完成以中壓蒸氣加熱之新能源系統，113年3月份起停止短纖製程專用天然氣熱媒鍋爐之加熱設備。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主要產品之用途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主要適用衣著服飾用布、帽用布、寢具用布、醫學用布、特殊用布等用途，目前客戶主要為國內大紡織廠、貿易商、中盤商，及國外成衣廠、Buying Office、日本商社或代理商，由於本公司除連續大量生產外，兼具小量多樣化生產之優點，可充分滿足不同消費層次之需求，對本公司未來發展空間極為有利。

##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化學材料，化學材料有染料、助劑、樹脂等，因近年來國內化學工業快速發展，原料供應穩定。

主要原料	市場狀況	採購策略
染料	貨源供應穩定，惟價格易受石油波動影響。主要供應商為國內外著名染料廠商，品質具相當水準。	1. 設定最低安全存量制度，控制存貨成本 2. 留意匯率波動，減少匯兌風險 3. 以資選方式取得價格合理，質優之原料 4. 定期檢討供應商之價格，產品品質及服務情形
化學品 助劑	主要化學品、助劑來自國內，供需穩定，貨源供應不虞匱乏。	
樹脂	貨源供應穩定，價格持穩。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百分之十以上進貨供應商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13 年			112 年			114 年度截至 3/31 止 (註 3)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3/31 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Y 供應商	7,160	9.16	-	X 供應商	7,776	7.95	-	供應商	-	-	-
2	其他	71,043	90.84	-	其他	90,077	92.05	-	其他	-	-	-
	進貨淨額	78,203	100	-	進貨淨額	97,853	100	-	進貨淨額	-	-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 3：第一季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報。

## 2、百分之十以上銷貨客戶名單

###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13年			112年			114年度截至3/31止(註3)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3/31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33,149	20.70	-	A 客戶	99,714	28.29	-	客戶	-	-	-
2	B 客戶	65,664	10.21	-	B 客戶	67,647	19.20	-	客戶	-	-	-
3	C 客戶	75,949	11.81	-	-	-	-	-	客戶	-	-	-
4	D 客戶	67,140	10.44	-	-	-	-	-	客戶	-	-	-
5	E 客戶	64,310	10.00	-	-	-	-	-	客戶	-	-	-
6	F 客戶	72,003	11.20	-	-	-	-	-	客戶	-	-	-
7	G 客戶	74,616	11.60	-	-	-	-	-	客戶	-	-	-
8	其他	90,329	14.04	-	其他	185,049	52.51	-	其他	-	-	-
	銷貨淨額	643,160	100	-	銷貨淨額	352,410	100	-	銷貨淨額	-	-	-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3：第一季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報。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4年3月29日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29 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36	40	36
	技 術 員	35	45	32
	作 業 員	74	92	70
	合 計	145	177	138
平 均 年 歲		46	44	45.5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10.8	10.0	10.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1.4	1.7	1.4
	大 專	38.6	38.5	37.0
	高 中	41.4	39.5	43.5
	高中以下	18.6	20.3	18.1

四、環境管理措施及環保支出資訊：

(一)環境管理措施：

本公司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2015的驗證並取得認可登錄，秉持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持續改善精神，逐步提升各項環境管理績效，並每年進行內部及外部稽核，以確保各項作業皆符合ISO14001之規範；藉由環安衛電腦化系統，持續推動環境保護相關業務。

為了保護環境，善盡企業經營的責任，本公司承諾：

1. 執行減廢，節約能源，降低對環境不利的衝擊。
2. 提供環保資訊教育員工，全員參與改善作業環境，落實污染預防。
3. 遵守政府訂定之各項環境法規及相關規定，確保環境品質。
4. 對外公開環境政策，利用管理循環進行持續不斷締環境改善。

環境生態方面，續以「環境綠化」觀念加強全廠綠化。在環境影響評估方面，依公司需求辦理各項環評書件及申報承諾事項，以掌握本公司環境污染量變化。

依據ISO環境管理系統，推動空氣污染物減量目標，引進世界先進最佳可行控制技術，逐年滾動式檢討，推動減量計畫，降低空污排放量，以低污染、綠色、永續為目標。空污管理方面，本公司管理政策如下：1. 加強空氣污染法規管理業務，符合各項法規要求事項，減少空污異常事項發生。2. 配合政府空氣品質改善政策，規劃秋冬季空氣品質不良因應措施及中長期空污改善計畫。3. 停止燃煤熱媒油加熱系統，改以中壓蒸氣加熱之新能源系統及瓦斯鍋爐取代。

年度	112	113
能源環保投資金額(單位：仟元)	16,282	30,275

溫室氣體管理方面，為妥善管理溫室氣體排放並推動減量，持續管理溫室氣體減量額度，每年以5%減量為目標。

(二)環保支出資訊：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本年度無違反環保法規項目，未來將持續加強人員教育訓練及定期排定檢測設備。

## 五、員工福利與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我們秉持著維護公司最重要資產的信念，除了提供健全的薪酬制度，更堅持給員工多元、完善的各項福利以及休閒活動等多項措施，讓員工在工作之餘可以適度放鬆，身心靈獲得舒緩，同時透過各項活動增進同仁間互動頻率與情誼，建立一個快樂和諧的工作職場。

#### ◎薪酬制度：

員工依職務、貢獻度核發本薪、伙食津貼、職務津貼、績效獎金、輪班津貼、加班費、年度調薪、不定期升遷調薪、盈餘分紅與年終獎金，並依據市場薪資水準及經濟趨勢調薪。

#### ◎福利補助

所有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等保障，員工亦享有結婚補助、喪葬補助、生日禮金、三節禮金或禮品、員工旅遊及員工健康檢查等福利。公司依照法令規定之產假、陪產假、育嬰假等，另本公司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員工進修辦法及教育訓練推行辦法以維持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之根基。

### ◎福利設備

本公司設有交誼廳、視廳室、桌球室、籃球場等運動中心，健全的員工宿舍、停車場、供應伙食等，也為女性員工設立集(哺)乳室。

## 2. 進修及教育訓練

本公司備有完善教育訓練規畫，讓員工能在適才適所工作環境中，發揮自我潛能、提昇工作績效，達到企業發展與自我成長雙贏目標。公司並辦理多元化及各項專長訓練，給予員工完整的專業技能養成及職涯發展機會。

### ◎學習與發展：

以組織目標、部門發展、與個人工作能力成長需求為導向，並就產業的環境及未來趨勢來進行規劃，結合內部以及提供外部訓練資源，規劃多元化的訓練課程，加強員工及公司的整體競爭力。

### ◎教育訓練

新進人員訓練：介紹強盛新的沿革、組織架構、福利制度、工安環保意識，藉由認識企業的經營理念、價值觀與未來展望，建立新進同仁對公司的認同感。

在職訓練：針對同仁的工作性質及個別能力，主管以工作委派、工作指導、專案推行等方式，讓同仁能迅速熟悉日常工作。

專業職能訓練：依公司政策、職務及員工工作發展之需求，所擬定之訓練計畫。包含製造、品保、環工、資訊技術、業務、人資、研發及財務等各種領域之專業訓練，以提昇個人工作績效與團隊競爭力。

階層別管理訓練：

(1)主管管理才能訓練：管理幹部在組織運作中，扮演極重要的角色，針對各階層別所需之能力暨管理領導技能展開訓練計畫。

(2)技術人員訓練：提供技術人員學習工作所需之知識、技能及態度的訓練課程，通過認證及取得操作的許可。

通識訓練：為支持公司整體的發展願景、目標，展開全公司性的通識課程規劃，培養同仁擁有共同的團隊合作之工作意識與觀念，以達成公司整體的目標。

本公司除了專業能力外，我們也非常重視同仁的個人成長，期使同仁在職場專業與個人生活之間，均能得到平衡發展。

自我發展訓練：鼓勵同仁廠外訓練的機會，同仁除了能於單位內習得專業之技能外，亦能參與其它各大與工作密切相關之訓練機構所舉辦之座談會、研討會、語言訓練、電腦技能訓練等機會，加以吸收、補強所學之新知、能力與知識，以提升自我能力。

### ◎產學合作專班計劃：

透過「產學合作專班計劃」，藉以培育高素質、有見識、有活力、有理想之中堅幹部。

###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勞工退休辦法悉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勞退舊制員工由公司每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專戶。並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管理監督及審核退休準備金相關事宜。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以每月工資 6%按月為選擇新制員工及新進員工提繳勞工退休金。

退休制度實行情形：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依法設有職工退休基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之保管與運用事宜。此外每月按照當月員工薪資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並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專戶內，作為退休金支付之資金來源。退休金之給付與計算方式，悉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者，原有年資採保留處理，並於退休時，依舊制退休金給予標準計給該保留年資之退休金。每月按個人提繳工資之 6%提繳退休金，儲存至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內。

###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長期以來戮力於環保節能及員工照護，並通過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目前效期為 2022 年 6 月 2 日至 2025 年 6 月 1 日，期望能在企業成長同時，亦能善盡社會責任，邁向永續經營之路。

(2)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公司依法設置專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負責擬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推動工作環境及作業危害辨識、評估與控制等各項安全衛生管理事項，實施機械設備、作業前自動檢查及作業環境監測，持續改善安全衛生設施，營造安全、健康、舒適、友善的工作環境。同時特約醫師與護理人員，從事臨廠健康服務，規劃實施勞工健康教育、健康促進與衛生指導，辦理工作相關傷病之防治、健康諮詢與急救、緊急處置，強化勞工健康照護。

(3)本公司同時實施「性別工作平等法」，係依其辦法第 12 條及性騷擾防治法第 2 條所規定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措施」，為提供員工免於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並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戒及處理措施，以維護當事人權益及隱私等相關事項。

#### (4)人權政策與管理方案

##### A、人權政策

本公司謹守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OECD 多國企業指導綱領、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並採取與負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一致的行動，制定有關人權保障及勞動政策，闡述如下：

(A)多元包容性與平等機會：

- 1-1. 僱用員工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星座、血型、身心障礙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而有差別待遇之行為。
- 1-2. 確保僱用政策無差別待遇，落實僱用、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公平及公允，且提供有效、適當之申訴機制，避免並回應危害員工權益之情事，致力營造平等任用、免於歧視與騷擾之工作環境。
- 1-3. 定期追蹤多元包容性及平等機會落實情形。

員工族裔指標(113年12月)

類別	占全體員工比例 (%)	占管理職級中比例 (%)
中華民國籍	64.14	100
外國籍	33.79	0
原住民	2.07	0

女性多元化指標(113年12月)

指標	百分比 (%)	2030年目標
女性佔總員工 (%)	36.55	
女性佔所有主管 (%)	26.47	35%
女性佔基層主管 (%)	41.18	
女性佔高階主管(CEO ≤ 兩職級)(%)	11.76	25%
女性佔可創造營收之單位 (%)	50.00	
女性在 STEM(科學、科技、工程、數學)相關職位 (%)	68.75	

其它多元化指標(113年12月)

類別	占全時員工當量(FTEs)比例 (%)	
身心障礙人士	1.38	
全體員工	按年齡分群：<30 歲	11.72
	按年齡分群：30~50 歲	40.00
	按年齡分群：>50 歲	48.28
	總計	100

- 1-4. 不僱用未滿十六歲之童工、任何可能造成僱用童工的行為皆不被允許。

本公司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外籍員工人權，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及「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之規範，確保「所有勞

工不應為了被雇用而支付任何費用」之原則，主動實施外勞聘雇「零付費」政策。依此政策之規定，新聘雇之外籍員工，不分國籍之外勞聘雇，相關仲介服務費、來台簽證費、良民證、體檢費及機票款等支出，均由本公司負擔，在人權議題及員工權益上，進一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B)合理工時：

為確保員工不落於工時過長之風險中，明訂工作時間與延長工時之規範，於考勤系統中主動設置提醒功能，並定時進行檢視與控管，關心及管理員工出勤狀況，並不定期對主管與員工進行宣導。

(C)不強迫勞動：

聘僱關係成立時皆依法簽訂書面之勞動契約，契約載明聘僱關係乃基於雙方合意之前提下所建立，不強迫勞動、及無非法販賣人口並反對奴役制度。

(D)健康安全職場：

為避免工作型態帶來的潛在健康安全風險，定期檢視員工健康安全風險，並依辨識結果進行改善計畫。

(E)結社自由：

員工擁有結社自由，設立多元社團，並積極宣導員工加入社團。

(F)勞資協商：

建立暢通溝通管道，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確保雙方權益。

(G)隱私保護：

為充分保障客戶及所有利害關係人之隱私權，建置完善之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並遵循嚴格的管控規範與防護措施。

(H)商業道德：

誠信經營、無不正當收益、公平交易、尊重智慧財產權、營業機密/客戶資料之保密義務、身分保護及防止報復等，強化同仁遵循意識。

B、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為確保人權政策能充份落實，定期於員工教育訓練及新人訓練中，提供相關課程包含：

(A) 新人訓練:內容包含禁止強迫勞動、禁止童工、反歧視、反騷擾、推行工時管理、保障人道待遇並提供健康與安全工作環境。

(B) 預防職場暴力，透過宣導及公告聲明，使員工了解於執行職務過程中有責任協助確保職場不法侵害之發生，並揭露申訴專線，以打造友善之工作環境。

(C) 職業安全系列訓練：內容包含健康促進宣導，勞工安全衛生暨消防安全訓練，急救人員訓練。

民國 113 年亦針對同仁實施的人權保障相關訓練，總時數為 24 小時，共計 24 人次完成訓練，佔全體同仁總人數的 11%。未來我們將持續關注人權保障議題、推動相關教育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

#### 5. 勞資關係與企業工會

本公司依據工會法設立之規定，於民國七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成立產業工會，並定期或不定期舉行理監事會議，依理監事會議決議事項與公司進行書面或會議溝通。另本公司與工會間為保障雙方權益，加強雙方合作，增進會員福利，促進事業發展，並訂有團體契約，公告於公司網頁上，勞資關係和諧，舉凡職工福利活動與其他制度執行或監督，在勞方與資方或企業工會與公司之間協調合作下，辦理相當成功。

本公司之企業工會一向秉持理性，為勞方爭取改善工作環境與員工福利，同時亦能約束同仁遵守勞資協議規定，積極投入生產製造活動，而公司亦能體恤員工辛勞，在薪資比同業優厚，宿舍環境優良，休閒設備充分提供下，公司方面每年均投入相當之資金，增進員工福利，所以最近三年度無勞資糾紛；目前及未來公司在勞資雙方本著和諧經營下，無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

#### 6. 員工意見箱

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提供多種管道以促進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如設置員工意見箱及網路溝通平台等，深入瞭解員工對管理與福利制度意見及想法，以持續良好勞資關係。

本公司設有公開意見反映/檢舉管道，供所有利害關係人提出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意見反映或檢舉申訴；內部同仁則可透過意見箱或內部公告之其他管道進行意見反映或檢舉申訴。意見反映/檢舉信箱：郵件信箱：[democrat@csgroup.com.tw](mailto:democrat@csgroup.com.tw)

#### 7. 本公司訂有「強盛新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作業辦法準則」，包含個人責任、群體責任，以及對本公司、公眾、其他利害關係人之責任規範，適用於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其目的在於防制不當行為發生，並促使其行為符合要求及標準，包括一般性原則、員工利益衝突、顧客及供應商關係及利益衝突，相關原則規範已含括本公司對於誠信經營之政策。

「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作業辦法準則」除公布於本公司網站 [www.csgroup.com.tw](http://www.csgroup.com.tw) 外，定期及不定期辦理行為準則宣導強化員工操守及價值觀，以期共同遵守。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三)、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一、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政策

#### 1. 範圍：

係指確保本公司資訊處理之各種軟體系統與硬體設備的多種保護機制，含作業人員所使用之電腦軟體、硬體、週邊及網路系統之可靠性，並確保上述資源免受干擾、破壞、入侵之行為或企圖。

#### 2. 目的：

係為確保本公司資訊的合法存取，於可能遭受外力入侵時，亦能提供完整、未中斷之資訊系統運作；於事故發生時，作迅速必要之應變處置後，能在最短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以降低該事故可能帶來之損害。

#### 3. 宣導：

應對全公司定期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建立員工資訊安全認知，提升本公司資訊安全水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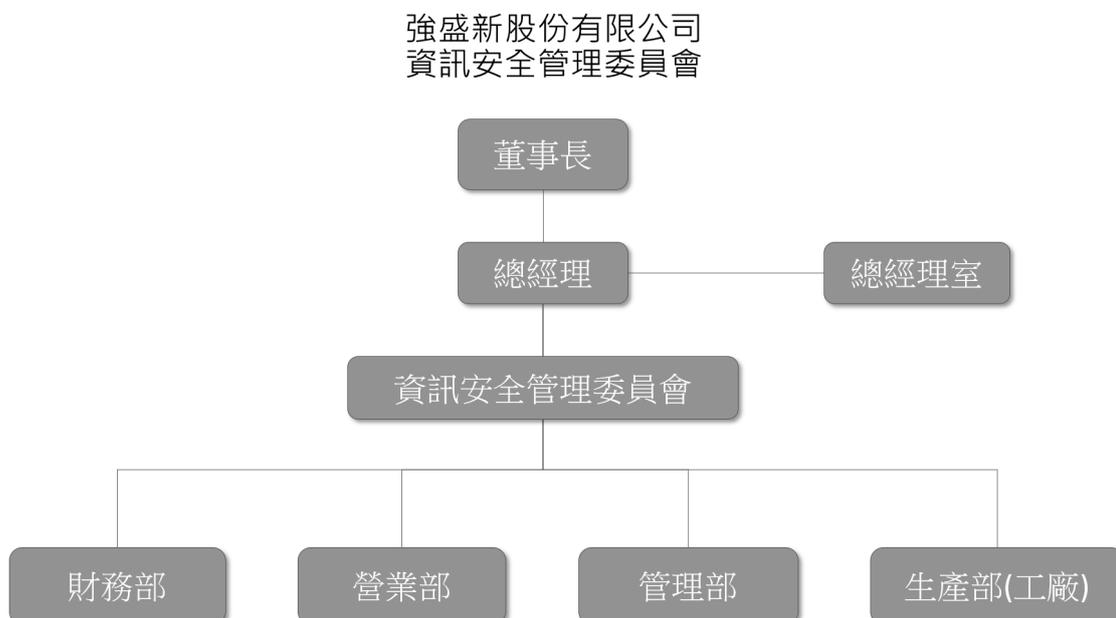
#### 4. 執行：

由全體員工依管理措施執行。

### 二、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職責

#### 1. 架構：

本公司於 111 年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簡稱資安會(架構如下圖)，由資訊室主管作為召集人。



## 2. 職責：

- (1)定期通報：召集人固定每年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整體資安狀態。
- (2)臨時通報：如遇重要突發事由，足以影響公司營運時，應立即向董事會報告。
- (3)定期檢討：資安會召集人，每年至少進行一次資安政策與措施檢討，如因應政府新法令之施行、新型資安危害之應對、新型資安保護科技之導入等。

## 三、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 1. 權責人員

資安會召集人為資安主要管理者、資訊室為主要管理單位、各單位主管為通報人及次要管理者、全體員工為遵循者；資訊室設有主管一員與助理工程師一員，共兩員。

### 2. 資訊機房環境管理

- (1)各式伺服器主機，包含 ERP 主機、電子郵件主機、網站主機、防毒軟體等，均設置於資訊室管理之資訊機房內，由資訊室員工管理維護，員工進出需進行登記。
- (2)資訊機房內，配有獨立冷氣空調系統，機房內溫度控制在 25 度 C 以下，避免各式主機過熱導至異常當機；機房內同時設有滅火器，以預防火災。
- (3)資訊室機房設置含穩壓功能之在線式不斷電系統，電池至少可使主機運轉 30 鐘，機房內電源並有結連公司自有發電機，可使主機在斷電狀態下進行運作。

### 3. 網路安全管理

- (1)本公司對外部網路之連結、透過三層網路防火牆防護，架構如下：  
ISP 端租用防火牆(第一層)>機房端防火牆(第二層)>電腦端作業系統防火牆(第三層)。
- (2)ISP 端租用之防火牆(中華電信)與機房端防火牆，均定期自動更新防毒、防駭特徵碼，使此兩層之防護功能，隨時保持在最新狀態；此兩層防火牆均有設置網路管理政策，可阻擋惡意攻擊與連結，和員工不當使用之操作，並可防止頻寬被佔用；此兩端之防火牆均有自動定期產生報表，提供 LOG 檔查詢。
- (3)非經權限申請人員使用之電腦，僅可連結內部網路，不可連結至網際網路，以減少遭受網路惡意攻擊的可能性。
- (4)本公司台北辦公室，與桃園工廠資料之結連為內部網路型態，連結方式為兩端之間使用 ISP(台灣固網)提供具 VPN 功能的專線架構，可保障異地間資料之流通安全性。

### 4. 電腦病毒防護管理

- (1)機房端防火牆具有防毒、防駭功能，並且每日自動至少更新特徵碼一次，使防火牆具最新防護功能。
- (2)公司內電腦端均安裝防毒軟體，防毒軟體並有設置主機一部，作為中央控管用，可監控每部電腦之防毒狀態。電腦端之防毒軟體，每日自動至少更新特徵碼一次；防毒軟體須保持為啟用狀態，權限由資訊室員工管

理，員工不可擅自關閉。

(3) 電子郵件伺服器，具備郵件過濾功能與防毒功能，避免不當電子郵件傳入使用者端電腦。

#### 5. 系統資料存取控制

(1) 員工對於各類資訊系統之操作，需先經過申請權限的程序，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始得由資訊室建立帳號。

(2) 各式帳號的密碼設置，均要求備複雜性，須含英數字與特殊符號，長度 8 碼以上。

(3) 各類資訊系統，均有設置 LOG 檔記錄功能，記錄每個帳號登入的時間與操作的功能，可供追溯。

(4) 員工離職時，須簽妥離職申請單，並會簽資訊室，由資訊室撤銷帳號以確保離職員工之帳號已無效或刪除。

(5) 本公司委外廠商須簽定保密聲明書或協議書，以避免資料未經授權揭露。

#### 6. 確保永續運作

(1) 各式系統主機硬體設備，除運作中主機一套外，另有設置備用主機一套，尤以 ERP 主機除運作中主機外，另有備用主機，可因應運作中之主機異常時，於短時間啟用備用主機，使公司作業不至中斷。

(2) 重要資料的備份，至少儲存兩處，且含異地備份，由台北辦公室，與桃園工廠兩地互為異地備份；備份之頻率為每日一次，由資訊室人員每日檢查資料是否備份完成。

(3) 災害復原演練，每年至少實施一次，方式為啟用備用機並檢查可否將備份資料載入並運作，確保備援機制與備份資料的有效性，以及人員復原作業的熟練性。

(4) 對 ISP 租用之網際網路線路，租用兩條以上不同架構的線路，可避免單一網路故障無法使用。

(5) 除各主要系統設備外，各基層單位使用之軟體硬體設備，資訊室均保持有備用庫存，使各單位日常運作流暢，減少請採購設備的等待時間。

#### 7. 政策之宣導與檢討

(1) 資安會召集人，每年舉行一次資安訓練講習課程，加強提示員工資安防控制作為。

(2) 本公司之資安管理政策與措施，以安全性為主、管控彈性為輔，在不影響安全性的前提下，員工可提出意見參考並列入檢討，使管理機制趨於合理。

(3) 資安政策之檢討，為每日進行之工作，依內外部之變動，包含公部門之政策、新世代病毒、新型資安威脅案例之分享與探討、新型資安軟硬體防護設備等等，依據所有內外部之訊息，資訊室人員每日向主管報告新知，當有重大事件時，得由主管向總經理呈報，並修改資安政策。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資安政策執行情形：

1. 未遭受重大資料破壞情事

本年度未遭遇資料破壞情形(如勒索病毒)、未發生設備主機故障系統中斷服務情形。

2. 汰換瀕臨老舊系統主機

本年度汰換瀕臨老舊之系統伺服器主機兩套，為預防性更新，避免主機老舊異常發生故障，同時更新為新世代主機，提升電腦作業速度。

3. 備援復原演練

本公司主要 ERP 主機，有設置備援機每日自動復原資料，資訊室有專員每日檢查各部伺服器主機(含備援機)是否正常運作，並檢查各項備份(含本地與異常備份)，是否成功備份，其中重要資料庫每小時異地備份一次。

4. 委外系統合約

重要之委外系統，仍持續簽定維護合約，以保障系統故障時，可在短時間內由廠商負責修復。

5. 日常檢查防毒防駭記錄

資訊室專員每日檢查資防病毒系統主機之日誌，與防駭系統之日誌，並作記錄，如有異常進行通報。

6. 宣導作業

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舉辦資訊安全宣導講習，宣導資安管理之重要性，並分享其它公司遭受惡意入侵與資案事件；另於每月之主管會議中，宣導資安規範。

7. 社交工程演練

本年度為 113 年 12 月進行社交工程演練，發送測試郵件 54 人次，無員工點選不明連結之信件。

8. 資安防護投入資源

本年度投入資安管理經費為 120 萬元(不含員工薪資)，包含三大部份：

(1)網路防毒防駭面(防毒軟體更新+防火牆更新+弱點偵測+備援線路)。

(2)硬體設備面(系統主機汰換更新+一般電腦更新+備援設備)。

(3)軟體更新面(系統軟體更新維護合約)。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購售蒸汽契約	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5.12.31	購蒸汽	每月使用量需高於 5,000 噸，不足時以 5,000 噸計。
營建工程合約	帆登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05.30~114.09.30	建案土木營造工程	無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302,247	1,524,975	777,272	50.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6,346	463,566	(17,220)	(3.71)
無形資產		0	0	0	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29,311	951,316	(122,005)	(12.82)
資產總額		3,577,904	2,939,857	638,047	21.70
流動負債		595,137	426,438	168,699	39.56
非流動負債		118,353	135,211	(16,858)	(12.47)
負債總額		713,490	561,649	151,841	27.03
股本		1,732,684	1,732,684	0	0.00
資本公積		281,912	277,476	4,436	1.60
保留盈餘		792,472	365,989	426,483	116.53
其他權益		50,589	5,907	44,682	756.42
權益總額		2,864,414	2,378,208	486,206	20.44

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1. 本年度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依子公司建案銷售之預收房地款增加所致。
  2. 其他權益變動主要係因匯率變動，調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業務及財務均不致於造成重大之影響。

### 二、財務績效分析：

####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643,160	347,508	295,652	85.08
營業成本		532,337	331,750	200,587	60.46
營業毛利		110,823	15,758	95,065	603.28
營業費用		96,770	70,684	26,086	36.91
營業淨利		14,053	(54,926)	68,979	(125.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2,920	175,807	387,113	220.19
稅前淨利(損)		576,973	120,881	456,092	377.31
減：所得稅費用		22,114	13,579	8,535	62.85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00
本期淨利		554,859	107,302	447,557	417.10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13年受全球去庫存化影響，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降低，惟處短期投資認列收益，並扣除所得稅估列後，整體獲利較前一年度增加。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未作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3、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由於全球經濟已逐漸恢復，本公司生產及銷售亦逐步回復，加上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裕，故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尚不會受影響。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比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44,932	55,291	(10,359)	(18.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620,965	(18,010)	638,975	(3,547.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90,117)	(67,549)	(22,568)	33.41%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降低，主要係本公司營收降低，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益降低。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係新增設備投資所致。

3.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降低，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數不同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7.55	12.97	(5.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49	56.34	(0.55)
現金再投資比率%	(8.55)	(0.95)	8.00

增加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本年度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降低，故現金流量比率降低。

2. 本年度因近五年現金股利較去年平均數降低，故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降低。

3. 本年度因現金股利數大於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故現金再投資比率為負數。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99,485	74,670	383,864	490,291	-	-

1. 未來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營業活動：預計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將為 74,670 仟元。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預計因發放現金股利及資本支出約為 383,864 仟元。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未有現金不足額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未有重大資本支出之情事，故不適用。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仍著重於以本公司所專注之事業為主。長期來看，轉投資強盛越南公司及寶星國際公司受惠於越南與各國關稅優惠協定及品牌訂單之投入，獲利仍可維持穩定。上述投資於113年及112年本公司認列收益分別為65,913仟元及27,425仟元，未來一年本公司尚無重大轉投資計畫。

##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合併公司年底向金融機構融資餘額僅2,000仟元，利率之變動對公司之整體營運及損益不致於造成影響。

合併公司未有外幣收付之情形，原物料之採購如需由貿易商向國外進口，因自訂購到交運付款期間短，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亦不大。

113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及躉售物價指數上漲，兩項指數係隨著全球景氣、油價與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甚鉅，除能源取得單價將受影響，本公司預計透過優化能源再利用以降低成本外，亦有可能採取調整工繳單價以為因應，另本公司因原物料存貨水位控管得宜，此部分衝擊有限。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交易、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悉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目前均未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亦僅限於合併公司內，母子公司間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調度，背書保證亦僅對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向銀行貸款所從事之保證。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研發計劃皆按進度執行，每年研發支出約佔營業額之2.5%~3%左右，未來研發計畫請詳致股東報告書之研究發展狀況項下。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專屬資訊部門及文件管理部門統籌管理資訊安全事宜，包括網路防火牆設置，定期資訊風險演練，客戶資訊及員工資訊保密，異地備份等措施，並定期委請外部資安專家檢視及評估資安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請參閱第88頁資通安全管理。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新光資產本年度由母公司新光紡織於集中交易市場買進本公司股票，合併持股截至第一季止為 24.66%。本公司與新光紡織為上下游供應鏈關係，雙方合作原已密切，該公司自 93 年起即已派任代表擔任本公司董事，故對本公司經營尚無風險。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 (十三)、其他風險及因應措施：

風險類別	風險項目	營運衝擊	減緩措施
經濟風險	產品低碳競爭力落差	在全球各國追求淨零並陸續制定相關法規的浪潮下，全球企業也莫不將何時要淨零排碳及何時導入綠電做為公司 ESG 的首要目標。染整業成本在水、油、電、汽等能源之耗用上占重要之一部分，相對地排碳管理成為染整業重要之一環，產品碳排無法有效降低，對於日後爭取客戶訂單或因客戶碳關稅增加轉嫁至強盛身上，都將造成營運衝擊成為潛在的風險。	為建立產品低碳競爭力，本公司擬針對組織與產品原料端一起減碳，並共同設定減碳的目標，以期反應至產品碳足跡的減少，為建立綠色低碳供應鏈做準備；同時，也持續朝廢棄物再利用、再循環的方向邁進，充分發揮位處大園工業園區內汽電共生及環保回收再利用之循環經濟發展模式。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陸、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強盛新股份有限公司  
CHYANG SHENG TEXING CO., LTD.



負責人：陳壬發



